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 紀錄

時間：95 年 5 月 4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正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二樓演講廳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主席：林副校長三賢

紀錄：蔡欣慧

壹、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 一、有關本校應研擬懸掛於校內及邊牆之布條、告示、海報等規定，請秘書室與人事室儘速就本案擬訂相關規定。

（一）人事室暨秘書室執行情形：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言論廣場使用要點」（草案）已規劃完成並送本次會議提案討論，俟討論通過後擬分為學生及教職員工二部分，茲說明如下：

- 1、學生張貼布條、告示、海報部分：因涉及學生事務，擬請學務處就人事室所擬訂的條文相關細節進行規劃及管理。
- 2、教職員工張貼布條、告示、海報部分：擬請總務處就人事室所擬訂的條文相關細節進行規劃及管理。

俟上述單位規劃完成後，再提行政會議討論。

貳、報告事項

一、校長報告：

二、副校長報告：

三、教務長報告：（詳如附件一 第 6 頁）

四、研發長報告：（詳如附件二 第 20 頁）

五、學務長報告：（詳如附件三 第 22 頁）

六、總務長報告：（詳如附件四 第 28 頁）

七、圖書館館長報告：（詳如附件五 第 31 頁）

八、體育室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六 第 33 頁）

九、軍訓室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七 第 35 頁）

十、主任秘書報告：（詳如附件八 第 37 頁）

十一、人事室主任報告：（詳如附件九 第 38 頁）

十二、會計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 第 39 頁）

十三、電子計算機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一 第 41 頁）

十四、校友服務中心主任報告：（詳如附件十二 第 43 頁）

十五、海運暨管理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三 第 49 頁）

十六、生命科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四 第 50 頁）

十七、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五 第 52 頁）

十八、工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六 第 55 頁）

十九、電機資訊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七 第 57 頁）

二十、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報告：(詳如附件十八 第 58 頁)

參、報告事項討論暨主席裁示

一、海資院倪怡訓院長：

- (一) 為使本校教學及研究資訊充分傳達，「教學中心」及「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是否應出席行政會議？

主席裁示：請「教學中心」及「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於行政會議列席。另「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將於本校組織規程報教育部通過後，列為應出席單位。

- (二) 請電算中心考量將網路教學加設密碼，只限定修習網路教學課程的學生進入，以維護教師權益。

主席裁示：請電算中心將倪院長所提建議列入考量。

二、生技所唐世杰所長：

為鼓勵認真協助教學及行政工作之研究生，請校方考量提高助學金上限，碩士生為 8 仟元、博士生為 1 萬 2 仟元。

主席裁示：請教務處召開教務會議，邀請學務處及教學相關單位，針對目前所有研究生工作項目進行分類，再討論獎助金分級，並在總經費不變的狀況下，做適當調整。

三、輪機系王正平主任：

- (一) 以往「英文會考」未通過學生可於暑期修課，聽聞今年「英文會考」暑假僅有一次，日後不再開課，因而造成學生惶恐，是否屬實？

主席裁示：「英文會考」未通過的同學可再考一次，直到通過為止。且外語中心有「基礎英文課程」可提供給同學修課，請不必擔心。

- (二) 補救教學造成大一學生課程壓力過大，應予以改進。

主席裁示：補救教學最初的立意是提供給有需要的學生，由學生主動參加，而非所有學生都必須參加。請教學中心針對各系實際情況做檢討。

- (三) 去年開始的網路教學材料補助費常發生教師無法請購或請購延宕等情形，應予以改善。

李國誥教務長：本案相關經費礙於去年八月才核撥，而造成教師請購上的困擾，俟經費核撥常態化後，就會改善。

- 四、有關蔡國珍主任所提軍訓室報告事項五「5 月 3 日軍訓室主任偕同學務長拜會基隆市警察局、交通隊及正濱派出所問題彙整」及「軍訓室主任、學務長研討問題與建議」乙項(詳如第 36 頁)。

主席裁示：

(一) 工學院大門遷移乙項，請總務處協助規劃後，提工學院院務會議說明討論，再做最後定案。

(二) 有關活動中心附近交通動線規劃，請總務處拜會基隆市政府相關單位研商。

(三) 暑假期間將學生機車統一集中校園停放，也請總務處協助規劃。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發處綜合業務組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辦法」第5條第4項，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本校9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學術獎勵委員會會議決議，修改「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辦法」，每一博士生於就學期間僅能獲本項補助一次為原則。

二、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原條文（詳如附件十九 第61頁）。

決議：

一、條文中有“公布”者皆改為“發布”

二、第九點刪除“修正時亦同”。

三、餘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十九～一 第64頁）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衛生委員會「9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

二、為使本委員會能順利進行學校衛生工作，茲修正本校「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三條第一款內容。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原條文（詳如附件二十 第66頁）。

決議：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一 第68頁）

提案三

提案單位：學務處衛生保健組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餐飲單位衛生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衛生委員會「9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

二、為加強本校餐飲衛生安全，本校餐飲單位之工讀生應於上工前完成體檢，茲修訂本

校「餐飲單位衛生管理辦法」第二章第三條內容。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原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一 第70頁）。

決議：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一～一 第72頁）

提案四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擬訂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言論廣場使用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95年4月13日9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主席裁示事項辦理。

二、檢附「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言論廣場使用要點」（草案）（詳如附件二十二 第74頁）。

決議：

一、本案應分為二部分（一）涉及學生部分，請學務處訂定相關管理辦法。（二）公共建築物外牆管理部分，請總務處協助規劃並訂定管理辦法。

二、訂定本案管理辦法注意事項如下：

（一）建議本案管理辦法名稱以“意見廣場”或其他名稱代替言論廣場為宜。

（二）管理辦法應清楚明訂法律責任、公共空間範圍及非本辦法規定地區不得張貼等相關規範。

（三）本校行政及教學公共空間，皆納入總務處規劃範圍。

（四）本案管理單位應以自治團體（學生會或教評會）為宜，不宜由行政單位管理。

三、本案請總務處及學務處訂定相關管理辦法，提下次行政會議討論。

四、下次行政會議邀請各系所主任列席討論。

伍、臨時動議

臨時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擬修訂本校「95學年度第一、二學期行事曆」，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本校「95學年度第一、二學期行事曆」及各組室彙整意見（詳如附件二十三 第75頁）。

決議：

一、6月16日（星期六）畢業典禮，全校教職員工上班一天，並於6月18日補假。

二、第二階段電腦選課日期提前為6月14至22日。

二、餘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行事曆（詳如附件二十三～一 第78頁）

臨時提案二

提案單位：生科院

案由：有關本學院水產養殖學系訂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水產養殖學系附設養殖水產品檢驗中心設置辦法」核備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業經94年10月6日水產養殖學系系務會議及本學院95年5月3日院務會議決議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水產養殖學系附設養殖水產品檢驗中心設置辦法」（詳如附件二十四 第80頁）。

決議：

- 一、本案更名為「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水產養殖學系附設水產品檢驗中心設置辦法」。
- 二、第一條修正為“……（以下簡稱本系），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研究中心設置準則、設立本系養殖水產品檢驗中心……”。
- 三、第二條修正為“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系主管就該系專任教師簽請院長同意，報請校長聘兼之。中心主任任期一任最多三年。”
- 四、第四條修正為「本中心之檢驗服務項目及收費標準由本中心另訂之。」
- 五、第五條修正「本中心所需經費，得接受政府機關或公營機關之贊助及委託計畫。各項經費收支以自給自足為原則，並納入校務基金，依相關規定辦理。」
- 六、第六條修正為「本中心得依「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進用專案計畫教學人員、研究人員暨工作人員實施原則」規定約聘研究人員暨工作人員若干人。」
- 七、第九條修正為「……報請行政會議核備後發布實施。」
- 八、餘照案通過。

※檢附修正後條文（詳如附件二十四～一 第81頁）

散會（上午11時25分）

附件 一

教務處報告事項：

一、教育部於3月23日邀集本校等11所大學校長，研商推展「94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成果暨95年度預算執行相關事宜」，因本會議涉成果推廣及經費預算等重大事宜，爰特由李教務長、會計室韓主任及教學中心張主任，陪同校長與會宣揚本校教學卓越計畫成果，本校應確定可獲95年度延續性經費之補助，俟特別預算通過並核定後再邀集各單位研商後續運作相關事宜。

二、本處於3月30日邀集工學院柯院長、電資學院郭院長、電算中心梁主任及本處教學中心張主任，共同研商本校微積分會考主辦業務協調及計算機概論小組籌備等相關事宜，本次會議之決議臚列如下：

(一) 微積分會考主辦業務相關事宜：

- 1、建立題庫：由擔任微積分教學教師共同出題，每位老師在每個topic下各出3題並註明其難易程度（難、中、易各一題）；以選擇題出題（四選一），並用英文命題。本題庫三分之一的內容可公開。題庫之建立作業請工學院負責統籌。
- 2、會考時間：95年6月17日（星期六）。
- 3、會考之試務工作如題庫三分之一內容之公開作業、電腦閱卷讀卡機作業等由教務處課務組協助，各項試務經費支出則由教務處教學中心於卓越教學計畫內編列經費支應。
- 4、實施對象：系工系、河工系、機械系、電機系、資工系、環資系、生科系。
- 5、會考成績可作為授課老師打學期成績之參考。
- 6、自95學年度起微積分會考主辦業務由電資學院負責主辦。

(二) 計算機概論籌備小組相關事宜：

成立本校計算機概論籌備小組，召集人為教務長，總幹事委請資工系丁培毅老師擔任，並負責擬訂計算機概論籌備小組之作業要點。

三、教育部指示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從95年度開始推動大學校院系所評鑑，所有學校以每5年為循環週期接受評鑑，並根據評鑑結果做為系所招生名額調整之依據；評鑑結果將分為「通過」、「待觀察」及「未通過」三種認可結果，待觀察者隔年需再評鑑一次，若未通過則隔年需再接受追蹤評鑑，如仍未通過之系所則需退場，95年度大學系所評鑑對象，為17所師院、藝術及體育類之所有學系和研究所；94學年度起招生之學系和研究所，亦應接受評鑑，總計共370個學系和研究所。本次大學系所評鑑以學門為分類單位，全國公私立大學系所共分為44個學門，本校各學系所共計分為14個學門，此次評鑑共分為5大項目（詳細資料請參卓大學校院系所評鑑實施計畫），所幸本校已有9年之校務評鑑經驗，且亦已建立「教學研究單位評鑑與稽核」之機制，此次評鑑將由本處學術服務組負責統整規劃，並已於4月12日先將95年度大學校院系所評鑑實施計畫提供各學院系、所參考，另將儘速整理及製成各項評鑑簡略圖表資料送各學院系、所作為規劃評鑑作業之依據。

四、95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放榜會議已於4月24日召開，各系所錄取

率如附件一，預定4月26日放榜。

- 五、本校95學年度甄選入學放榜會議已於4月24日召開，各學系第1、2階段報名人數、最低錄取標準及錄取人數，如附件二。預定4月28日前放榜並公告錄取名單。正取生報到截止日期訂於94年5月11日(星期四)【通訊報到，郵戳為憑】，5月16日(星期二)網路公告各學系正取生缺額，備取生報到日期訂於94年5月19日(星期五)下午3時，3時30分開始唱名(現場唱名)。錄取或報到後所遺之缺額由當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補足缺額。
- 六、95學年度日間部轉系公告已於4月24日公布，5月1日截止申請。
- 七、教育部調查93-95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情況調查表(如附件三)，已於4月24日完成並傳送教育部。
- 八、順利完成95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之命題與試務工作；本年度計有4,772位考生參加筆試，共需96間考場。
- 九、本處課務組已於95年4月11日召集課務組同仁針對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進行檢討，並將檢討會議紀錄作為未來辦理此類考試之參考。
- 十、本處課務組已於95年4月13日邀集各系、所負責選課業務之承辦人員，舉辦「期中退選作業電子化」說明會，藉此測試課務業務電子化之可行性，同時做為未來課務業務全面電子化之參考。
- 十一、95學年度技術校院二年制統一入學測驗基隆考區試務工作協調會於95年4月24日召開，本會議由李教務長主持，計邀請總務處事務組、總務處環安組、總務處駐衛警察隊、學務處課外活動組、學務處衛生保健組及教務處課務組等單位與會。
- 十二、94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選拔作業：

- (一)本校「93學年度校級教學優良教師」已於民國95年04月14日教學優良教師複選遴選委員會中產生，總計選出本屆校級教學優良教師7名，依學院順序排列如下。

類別	學院	系(所)	職稱	姓名
遴選	海運暨管理學院	航運管理學系	副教授	盧華安
	生命科學學院	水產養殖學系	教授	周信佑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	海洋環境資訊系	教授	何宗儒
	工學院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教授	張建仁
	電機資訊學院	電機工程學系	教授	羅文雄
		資訊工程學系	助理教授	張欽圳
推薦制	電機資訊學院	資訊工程學系	助理教授	翁世光
		資訊工程學系	助理教授	翁世光

- (二)本處學術服務組已向校、院級教學優良教師邀稿，6月1日前截稿，稿件備齊後著手編輯「94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經驗分享專輯」。

十三、教學反應意見調查作業：

- (一)94學年度第1學期各課程教學反應意見調查之統計作業，已於95年4月12日E-mail通知全校教師上網查閱。
- (二)94學年度第1學期網路教學反應意見調查填答率團體及個人組獲獎名單已於4月17日公告，領獎時間自4月17日~5月31日截止。

(三)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網路教學反應意見調查填答率團體及個人組獲獎名單已於 4 月 17 日公告，領獎時間自 4 月 17 日~5 月 31 日截止。

1、94 學年度第 1 學期首次辦理網路教學評鑑大學部之系所獎勵，前四名學系名單：

第 1 名：生命科學系(回收率 100%)，獎助金 9,000 元。

第 2 名：食品科學系(回收率 87%)，獎助金 7,000 元。

第 3 名：水產養殖學系(回收率 79%)，獎金 5,000 元。

第 4 名：輪機工程系(回收率 100%)，獎金 3,000 元。

2、94 學年度第 1 學期首次辦理網路教學評鑑研究所(碩博士)之系所獎勵，前四名研究所名單：

第 1 名：光電科學研究所(回收率 100%)，獎助金 5,000 元。

第 2 名：食品科學系研究所(回收率 94.3%)，獎助金 4,000 元。

第 3 名：進修推廣教育海洋環境資訊系碩士在職專班(回收率 91.14%)，獎金 3,000 元。

第 4 名：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碩士班(回收率 90.3%)，獎金 2,000 元。

3、大學部網路教學評鑑獎助金為 10,000 元整，填答率百分之百班級共 4 班，其遇填答率相同者，以修課總數高低排序：

第 1 名：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 2A (修課總數 669)，獎助金 4,000 元。

第 2 名：食品科學系生物科技組 1B (修課總數 658)，獎助金 3,000 元。

第 3 名：食品科學系生物科技組 2B (修課總數 619)，獎金 2,000 元。

第 4 名：生命科學系 1A (修課總數 572)，獎助金 1,000 元。

4、碩、博士班網路教學評鑑獎助金為 6,000 元整，填答率百分之百班級共 12 班，以修課總數高低排序，取前三名班級分別為：

第 1 名：食品科學系碩士班 1A (修課總數 318)，獎助金 3,000 元。

第 2 名：光電科學研究所碩士班 1A (修課總數 125)，獎助金 2,000 元。

第 3 名：光電科學研究所碩士班 2A (修課總數 31)，獎助金 1,000 元。

(四) 本學期「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畢業班施測時間擬自 5 月 7 日至 5 月 20 日止；在校學生擬自 6 月 7 日至 6 月 20 日止，請各系所協助配合。

十四、大學校院所評鑑作業：

(一) 教育部指示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從 95 年度開始推動大學校院所評鑑，其 95 年度大學校院所評鑑實施計畫電子檔，已於 04 月 14 日 e-mail 各學院院長、系所主任知悉，本校教務處將做後續規劃。

(二) 95 年度大學系所評鑑對象，為十七所師院、藝術及體育類之所有學系和研究所，本校暫訂於 96-98 年度進行評鑑，目前尚未確定是那一年度進行評鑑；另訪視評鑑計畫以四天評鑑一所大學校院之全部系所，每一個系所以接受二天之實地訪視評鑑為原則，但大學部班級數超過三班(含)之系所，實地訪評則為四天，其餘詳盡資料請參閱大學校院所評鑑實施計畫，另亦可上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網站查詢相關資料，其網址 <http://www.heeact.org.tw>。

十五、95 年 03 月 21 日起至 95 年 04 月 24 日止，印刷及影印張數統計如後：

單位	海運暨管理學院	生命科學學院	海洋工程學院
張數	16,371	17,964	840

單位	工 學 院	電 機 資 訊 學 院	人 文 社 會 科 學 院	公 務
張數	11,198	160	53,600	41,518

十六、「94 年度教學單位綜合表現」目前正彙整各系所相關資料進行編輯作業。

十七、「本校教師著作目錄 2003-2005」目前正彙整各系所相關資料進行編輯作業。

十八、新版中英文概況,於校長 3 月 13 日交接典禮後,刻正積極進行編印作業中。

十九、各機關、學校徵稿啟事均刊載於本組網頁中,有投稿意願者,歡迎隨時上
<http://academic.ntou.edu.tw/service/index.htm> 網頁參考。

二十、94 學年度商船系、運輸系、輪機系三系學生暑期上船實習有關申請實習學生需繳文件,已建檔並規劃安排中。

暫時 分配 名額	25	20	26	20	10	8	28	10	6	153
----------------	----	----	----	----	----	---	----	----	---	-----

廿一、洽訪航運公司安排本學年度學生上船實習分配員額如下,並積極協調爭取中。

公 司	陽明 海運	裕民 航運	萬海 航運	長榮 海運	台灣 航運	能源 航運	中鋼 運通	達和 航運	台塑 海運	總 計
暫時 分配 名額	25	20	26	20	10	8	28	10	6	153

廿二、95 年 4 月 24 日於運輸系 402 會議室辦理「航、商二系學生赴長榮海運公司進階實習甄試會」,由長榮海運公司林德隆協理親自面試。

廿三、「九十四學年度海勤系科學生上船實習前座談會」之本校座談會時程訂於 95 年 5 月 2-4 日於高雄及澎湖舉行,本校本學年度商船、運輸、輪機三系學生需暑期海上實習申請學生計 195 名,將由本處及三系老師伴本案學生參加,課程、食、宿、交通、保險、行程安排等相關作業正進行中。

廿四、4 月 24 日至 28 日為進修學士班轉系申請作業時間,有興趣的同學請於申請期間至本處進修推廣組申請。

廿五、4 月 28 日進修學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第二次繳費截止日,請相關系所惠予通知學生儘速繳納。

廿六、進修學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畢業資格審核表,於 4 月 21 日送交各系,請相關系所於 5 月 5 日前送交本處進修推廣組,俾利畢業資格審查會議進行。

廿七、進修學士班畢業考命題通知將於 5 月 5 日前寄發,請授課老師於 5 月 17 日前將考題送交本處進修推廣組印製,俾利畢業考試順利進行。

廿八、本處教學中心已於 95 年 2 月 3 日針對全校教師進行「海洋特色教科書」規劃案之公告,截至 3 月 17 日共計有 16 件海洋特色教科書計畫書提出申請,本處教學中心已將申請案送予相關領域教師,並於 3 月 31 日完成初審,亦已請申請教師依審查意見修正。另修訂後之申請案已提至 4 月 4 日審查委員會議進行複審,並核定 16 件海洋特色教科書計畫書,本規劃案現正積極執行中,亦與相關教師保持密切聯繫,其執行期限自 4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

廿九、本處教學中心已於 95 年 4 月 3 日公告本校「大學生暑期學習計畫」之規劃案,教師

申請時間為4月3日至4月25日；學生申請時間為5月1日至5月31日；學習計畫執行期間為7月1日至9月30日，所有通過核定之研究主題需於10月31日前繳交成果報告。截至4月25日止，全校已有50位專任教師提出申請。

三十、本校教學中心針對94學年度第2學期之創意教學規劃案將訂於第17週（6月12日～6月16日）舉行成果展。本規劃案目前正積極執行中，其執行期限為自3月3日至5月31日止。

卅一、本處教學中心自95年4月12日起，協辦由人事室所開設之教職員英文班，由教學中心卜立德先生及楊柏堅先生分別開設「全民英檢班」、「英文會話班」及「英文文法班」。「全民英檢班」學員人數22人，「英文會話班」學員人數30人，「英文文法班」學員人數18人。

卅二、依據本校「研究生工讀助學金申領要點」，95年4月份研究生工讀助學金合計請領新台幣共474萬7,069元整，請領人數合計有1,261人。

卅三、依教育部來函辦理，為使審查委員更明瞭本校教學卓越計畫之申請背景與主要規劃方向，本處教學中心特將本校之計畫書整理為「95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充資料表」乙式10份，連同電子檔，已於4月4日以快遞方式呈報至教育部。

卅三、依教育部來函辦理，為使社會大眾了解94年度教學卓越計畫之執行成果，本處教學中心特將本校「94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之成果摘要」新聞稿件，於4月21日以電子郵件呈報教育部。

卅四、有關本校女同學上船實習乙項，由於船公司目前所能提供的名額僅5名，本校申請人數卻高達44名，造成女同學面臨無法上船實習之困難。目前本處正朝向與船公司協商，爭取增加女性名額，並向教育部提出將上船實習改由陸上實習等方案解決。

卅五、本年度教學卓越計畫已獲教育部初審通過，若補助經費維持與去年相同或以上，即可提供各學院系所進行與本計畫相關教學經費使用。

卅六、基於學術自由與保障學生權益，本處擬訂定「論文指導教授與學生互動準則」，希望各系、所亦能訂定之。

附件 1

95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錄取率統計表

系所	組別	選考科目	報名人數			招生名額	錄取率
			一般生	在職生	合計		
商船系		海運學,航海學	7	無	24	11	45.83%
		海運學,船藝學	6	無			
		海運學,工程數學	1	無			
		航海學,船藝學	7	無			
		船藝學,工程數學	3	無			
輪機系			155	無	155	13	8.39%
航管系	甲組	航業經營	68	無	365	40	10.96%
		空運經營與管理	27	無			
	乙組	企業管理	146	無			
		會計學	80	無			
		電子資料處理	14	無			
	丙組		26	4			
運輸系	運輸科技領域	航海科技領域	9	無	51	6	11.76%
		統計學,運輸學	14	無			
		統計學,管理學	11	無			
		統計學,生產與作業管理	12	無			
		作業研究,運輸學	2	無			
		作業研究,管理學	1	無			
		作業研究,生產與作業管理	2	無			
食科系	食品科學組		114	無	296	39	13.18%
			53	無			
	生物科技組	微生物學	111	無			
		分子生物學	2	無			
	食品工程組	物理化學	16	無			
養殖系	生命科學組		31	無	76	33	43.42%
		養殖科學組	45	無			
海生所			62	0	62	16	25.81%
生技所	甲組	分子生物學	277	無	362	28	7.73%
		有機化學	41	無			
		細胞生物學	10	無			
		生理學	22	無			
	乙組	有機化學	7	無			
		無機化學	2	無			
環漁系	分析化學		3	無	26	14	53.85%
			11	無			
環資系	乙組		15	無	38	9	23.68%
		計算機概論	18	無			
		海洋科學概論	13	無			
應地所		環境科學概論	7	無	26	10	38.46%
			26	0			
海資所	甲組		10	無	22	8	36.36%
	乙組		11	無			
	丙組		無	1			
環態所			10	0	10	6	60.00%

系所	組別	選考科目	報名人數			招生名額	錄取率
			一般生	在職生	合計		
系工系		工程力學	33	無	77	18	23.38%
		流體力學	8	無			
		控制工程	29	無			
		計算機概論	7	無			
河工系	大地工程組	工程數學, 土壤力學與基礎工程	30	無	208	54	25.96%
		運輸工程, 口試	8	無			
		運輸學, 統計學	16	無			
	結構工程組		65	無			
	海洋工程組		56	無			
材料所	金屬材料組	普通物理學	2	無	85	13	15.29%
		普通化學	3	無			
		材料力學	0	無			
		冶金熱力學	52	無			
	營建材料組		28	無			
機械系	固力組		78	無	319	36	11.29%
	熱流組		68	無			
	機電控制組		80	無			
	設計製造組		61	無			
	奈微米機電組	熱流學 工程力學	9 23	無 無			
電機系	通訊與訊號處理組		94	無	571	49	8.58%
	控制組		104	1			
	電力與電子電路組		52	2			
	固態電子組		146	3			
	電波組		116	2			
	資訊科技組		51	無			
資工系		計算機系統	274	無	305	28	9.18%
		工程數學	31	無			
通訊系	導航定位組		53	無	214	24	11.21%
	控制組		96	無			
	通訊與訊號處理組		65	無			
光電所	甲組		210	4	451	28	6.21%
	乙組		181	無			
	丙組		56	0			
海法所	甲組		36	無	63	15	23.81%
	乙組		27	無			
經濟所	經濟組		228	2	233	16	6.87%
	漁業管理組		3	0			
教研所	一般生	英文	82	0	117	12	10.26%
	在職生	教育實務	0	35			
碩士班 總 計			4102	54	4156	526	12.66%

系所	組別	選考科目	報名人數			招生名額	錄取率
			一般生	在職生	合計		
商船系碩專班		船藝學	無	24	38	28	73.68%
		海運學	無	14			
航管系碩專班	航運管理組		無	48	124	30	24.19%
	企業管理組		無	76			
食科系碩專班			無	70	70	28	40.00%
河工系碩專班			無	57	57	28	49.12%
環資系碩專班			無	70	70	28	40.00%
環漁系碩專班			無	63	63	28	44.44%
電機系碩專班			無	17	17	20	100.00%
教研所碩專班			無	120	120	15	12.50%
海法所碩專班	甲組		無	22	116	28	24.14%
	乙組		無	36			
碩士在職專班 總 計			0	617	617	233	37.76%
總 計			4102	671	4773		

95學年度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大學甄選報名人數及甄選成績一覽表

校系名稱	招生類別	第一階段 報名人數	第二階段				合計 報名人數	各系最低錄取分數及錄取人數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通過人數	報名人數	通過人數	報名人數		招生名額	正取分數	招生名額	正取分數	招生名額	備取分數	招生名額	備取分數	招生名額	正取分數	招生名額	備取分數	招生名額	正取分數	招生名額	備取分數	合計 錄取人數
商船學系	學校推薦	102	26	24	3	2	26	13	74.53	13	—	—	—	1	67.69	1	14							
商船學系	個人申請	186	52	32	5	4	36	25	75.77	25	—	—	—	1	66.41	1	26							
輪機工程系統能源應用組	學校推薦	77	22	10	0	0	10	7	73.73	7	—	—	—	—	—	0	7							
輪機工程系統能源應用組	個人申請	205	21	11	0	0	11	7	80.32	7	74.94	4	—	—	—	0	7							
航運管理學系	學校推薦	179	30	22	0	0	22	10	81.01	10	—	—	—	—	—	0	10							
航運管理學系	個人申請	344	42	29	0	0	29	14	50.95	14	49.56	4	—	—	—	0	14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運輸組	學校推薦	33	16	14	2	1	15	8	73.77	8	—	—	—	1	65.75	1	9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運輸組	個人申請	113	14	11	6	5	16	7	75.47	7	—	—	—	2	59.85	2	9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	學校推薦	58	19	14	0	0	14	5	80.6	5	—	—	—	—	—	0	5							
食品科學系食品科學組	個人申請	156	21	14	0	0	14	6	80.07	6	—	—	—	—	—	0	6							
食品科學系生物科技組	學校推薦	92	25	16	1	1	17	7	79.33	7	—	—	—	1	73.57	1	8							
食品科學系生物科技組	個人申請	232	31	18	0	0	18	8	83.7	8	—	—	—	—	—	0	8							
水產養殖學系	學校推薦	292	68	43	0	0	43	22	76.12	22	—	—	—	—	—	0	22							
生命科學系	學校推薦	211	16	8	0	0	8	5	81.15	4	—	—	—	—	—	0	4							
生命科學系	個人申請	205	32	18	0	0	18	10	84.11	10	80.56	7	—	—	—	0	10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學校推薦	87	19	9	6	4	13	7	74.1	7	—	—	3	62.91	3	10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個人申請	110	26	14	0	0	14	10	77.49	10	—	—	—	—	—	0	10							
海洋環境資訊系	學校推薦	235	54	31	0	0	31	18	73.13	18	70.07	9	—	—	—	0	18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個人申請	164	46	30	4	4	34	15	76.62	15	—	—	1	70.29	1	16								
河海工程學系	個人申請	330	111	84	0	0	84	36	77.04	36	—	—	—	—	—	0	36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個人申請	309	76	54	3	12	56	25	80.1	25	—	—	2	65.36	2	27								
電機工程學系	個人申請	245	63	37	0	0	37	20	80.38	20	74.53	16	—	—	—	0	20							
資訊工程學系	個人申請	272	62	38	0	0	38	20	80.93	20	80.09	6	—	—	—	0	20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個人申請	90	45	37	0	0	37	15	80.52	15	79.54	10	—	—	—	0	15							
合 計		4327	937	618	30	23	641	320		319		56	12		12		331							

校名：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聯絡人：袁守方			93-95學年度碩士班招生情況調查表												電話：02-24622192-1022		
學年度	學校名稱	系所名稱	招生名額	報考人數				錄取人數				報到人數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YEAR	SNAME	BNAME	P1	P2	P3	P4	P5	P6	P7	P8	P9	P10	P11	P12	P13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24	18		35		10		14		10		14						
		食品科學系	63	76		363		23		40		23		40						
		水產養殖學系	57	51		116		18		33		18		33						
		海洋生物研究所	19	9		56		4		15		4		15						
		應用經濟研究所	31			157	3			14	17			14	17					
		生物科技研究所	44	69		313		11		33		11		33						
		海洋資源管理研究所	10	4		18		3		6	1	2		3	1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26	38		64	3	8	0	15	3	8		15	3					
		河海工程學系	75	65		218		25		50		25		50						
		電機工程學系	76	66	5	463	4	21	3	51	1	21	3	48	1					
		材料工程研究所	19	19		210		7		12		7		12						
		資訊工程學系	32	52	3	154		11	1	20		11	1	20						
		輪機工程學系	16	19		140		4		12		4		12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25	32		106		7		18		7		18						
		商船學系	17	18		44		4		13		4		13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47	31		303		14		33		14		33						
		航運管理學系	34			256	8			29	5			29	5					
		海洋法律研究所	15			78				15				15						
		海洋科學系	12	5		25		3		9		3		6						
		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	11	2		26	1	1		9	1	0		8	1					
		光電科學研究所	28	19	1	245	1	4	1	23	0	4	1	22						
		教育研究所	10			114	45			5	5		5	5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3																				

學年度	學校名稱	系所名稱	招生名額	報考人數				錄取人數				報到人數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YEAR	SNAME	BNAME	P1	P2	P3	P4	P5	P6	P7	P8	P9	P10	P11	P12	P13
94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24	15		25		10		14		10		14	
		食品科學系	63	83		294		22		41		22		40	
		水產養殖學系	57	41		61		18		33		18		33	
		海洋生物研究所	19	11		53		4		15		4		15	
		應用經濟研究所	31			213	28			15	16			15	16
		生物科技研究所	44	59		380		8		36		8		36	
		海洋資源管理研究所	10	5		34		2		8		2		8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28	14		50		10		18		10		18	
		河海工程學系	75	76		224		22		47		22		47	
		電機工程學系	79	74	2	442	5	19	1	58	1	19	1	58	1
		材料工程研究所	20	23		92		5		15		5		15	
		資訊工程學系	42	26		221		10		32		10		32	
		輪機工程學系	18	18		220		5		13		5		13	
		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	38	27		151		11		27		11		27	
		商船學系	17	15		41		7		10		7		9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62	64	2	336		20	1	41	0	20	1	39	
		航運管理學系	39			267	11			34	5			34	5
		海洋法律研究所	15			67				15				15	
		海洋環境資訊系	12	11		16		4		8		4		7	
		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	12	4	1	27		2	1	9	0	2	1	9	
		光電科學研究所	36	27	1	436	4	5	1	28	2	4	1	21	0
		教育研究所	15			150	39			10	5	8		5	

學年度	學校名稱	系所名稱	招生名額	報考人數				錄取人數				報到人數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YEAR	SNAME	BNAME	P1	P2	P3	P4	P5	P6	P7	P8	P9	P10	P11	P12	P13
95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商船學系	18	14		24		7							
		輪機工程系	18	25		155		5							
		航運管理學系	40			361	4								
		運輸與航海科學系	6			51									
		食品科學系	64	75		296		25							
		水產養殖學系	51	24		76		18							
		海洋生物研究所	19	4		62		3							
		生物科技研究所	44	56		362		16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24	26		26		10							
		海洋環境資訊系	13	15		38		4							
		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	12	2		26		2							
		海洋資源管理研究所	10	3		21	1	2							
		海洋環境化學與生態研究所	10	18		10		4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29	30		77		11							
		河海工程學系	76	40		208		22							
		材料工程研究所	21	30		85		8							
		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	61	78		319		25							
		電機工程學系	79	85	3	563	8	28	2						
		資訊工程學系	43	49		305		15							
		通訊與導航工程系	35	24		214		11							
		光電科學研究所	36	30		447	4	8							
		海洋法律研究所	15			63									
		應用經濟研究所	16			231	2								
		教育研究所	16	6		82	35	4							

欄位若有不足，請自行增列

校名：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聯絡人：袁守方

電話：02-24622192-1022

學 年 度	學校名稱 SNAME	系所名稱 ENAME	招生名額	93~95學年度博士班招生情況調查表										錄取人數				報到人數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推薦甄試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YEAR				P2	P3	P4	P5	P6	P7	P8	P9	P10	P11	P12	P13						
93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P1	6																	
		食品科學系		11																	
		水產養殖學系		6																	
		海洋生物研究所		6																	
		生物科技研究所		10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4																	
		河海工程學系		12																	
		電機工程學系		9																	
		材料工程研究所		5																	
		航運管理學系		6																	
		海洋法律研究所		3																	
		海洋科學系		4																	
		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		3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6																	
94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食品科學系		11																	
		水產養殖學系		6																	
		海洋生物研究所		6																	
		生物科技研究所		11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4																	
		河海工程學系		12																	
		電機工程學系		9																	
		材料工程研究所		7																	
		航運管理學系		6																	
		海洋法律研究所		3																	
		海洋環境資訊系		4																	
		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		3																	
		光電科學研究所		3																	

學 年 度 YEAR	學校名稱 SNAME	系所名稱 BNAME	招生名額 P1	報考人數				錄取人數				報到人數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推薦甄試		入學考試	
				一般生 P2	在職生 P3	一般生 P4	在職生 P5	一般生 P6	在職生 P7	一般生 P8	在職生 P9	一般生 P10	在職生 P11	一般生 P12	在職生 P13
95		航運管理學系	6												
		海洋法律研究所	3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學系	6												
		食品科學系	11	6				3							
		水產養殖學系	6												
		海洋生物研究所	6												
		生物科技研究所	11	2				2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4												
		河海工程學系	12												
		電機工程學系	9												
		資訊工程學系	3												
		材料工程研究所	7	3				1							
		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	3												
		光電科學研究所	3												
		海洋環境資訊系	4												

欄位若有不足，請自行增列

附件 二

研發處報告事項：

- 一、本校 97 學年度特殊項目及 96 學年度非特殊項目之增設調整系所班組案，各教學單位共計研提 9 案，業依本校「增設、調整系所班組及招生名額總量發展審查作業辦法」規定，送請校外學者專家審查中。
- 二、教育部 95 年 3 月 10 日台高通字第 0950033079 號函知「96 學年度國立大學配合國家重大政策領域請增師資員額」案。本校將研提海洋科技與海洋事務整合、臺灣研究二案。前揭二案業經 95 年 4 月 11 日臨時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及 95 年 4 月 20 日臨時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於 95 年 4 月 28 日前報部審議。
- 三、學校為有效規劃管理及分配建物空間，特責成企劃組研擬空間規劃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該要點業經 95 年 04 月 11 日臨時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並已 95 年 4 月 20 日海研企字第 0950003405 號令發布實施在案。。
- 四、教育部 95 年 1 月 24 日台高字第 0950013129C 號函核准本校設立「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企劃組業已研擬該中心設置辦法，並經 95 年 4 月 11 日臨時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及 95 年 4 月 20 日臨時校務會議審議通過，正報部核備中。
- 五、為推展本校學術研究並加強產學合作，於 95 年 03 月 29 日，由李選士研發長率同企劃組李賢德組長、創新育成中心龔瑞林主任及黃哲睿經理再次拜訪台肥公司，商議雙方合作機制，主要就以下幾點達成初步共識：（一）本校由研發處企劃組李賢德組長擔任總窗口，負責綜理合作開發案的溝通與協調相關事宜。（二）深層海水具有水質安定及豐富天然礦物質，將委請本校協助取得深層水認證。（三）針對海洋深層水應用於水產養殖，如：鮑魚、九孔、鮪魚、龍蝦和寒帶魚苗培育及各種藻類養殖等方向研究，共同合作。（四）海洋深層水應用於化妝品之開發研究。（五）由本校主動提出有關 DOW 研究開發案，以產學合作模式進行。
- 六、為推展本校與國立基隆高級海事職業學校（以下簡稱基隆海事）「校務合作」事宜，於 95 年 04 月 19 日，由李選士研發長率同企劃組李賢德組長、周怡良助教及羅晏如小姐赴基隆海事洽談校務合作事宜，主要就以下幾點協商討論：（一）基隆海事位於中正路段二空校地，擬提供本校規劃利用。經評估後，擬興建「研究生或學人宿舍」，並擬採 BOT 方式進行。（二）擬由本校與基隆海事共同合作研擬「育英二號」實習船運用規劃事宜。
- 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因應當前情勢、環境與挑戰，規劃推動「新農業運動」，將農業施政全方位調整，整合產品研發、升級、產銷及消費安全，發揮創意、革新觀念，展現決心與執行力，為臺灣農業注入新的活力，特於多所重點學校舉辦座談會，推廣其理念。本校座談會辦理時間為 95 年 4 月 20 日，由秘書室主辦、研發處協辦。會中由本校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倪怡訓院長及水產養殖學系冉繁華助理教授針對目前相關研究成果作專題報告，其他相關學術領域教師亦與會共同參與討論。
- 八、本校執行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94 年度「大專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共計 17 件之成果報告，已函送國科會參加評選。
- 九、辦理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94 年度「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經費結案，共計 18 件。
- 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各類計畫申請及通過件數如下：
（一）94 年第 2 期補助「數位內容產學合作研究計畫」，申請 1 件，核定通過 1 件。

- (二) 94 年第 2 期「雙邊協議下專題國際合作計畫」，申請 1 件，核定通過 1 件。
 - (三) 95 年度「數位典藏國家型科技計畫」，申請 2 件，核定通過 2 件。
 - (四) 95 年度「國防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申請 2 件，核定通過 2 件。
 - (五) 95 年度「國科會／原能會原子能科技相關學術合作研究計畫」，申請 4 件，核定通過 1 件。
- 十一、中央研究院「95 年度第 2 梯次獎勵國內學人短期來院訪問研究」案，本校計有河工系陳正宗教授申請。
- 十二、召開「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術獎勵委員會」，審查
- (一) 食科所及材料所共 3 位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事宜。
 - (二) 輪機工程學系陳維新老師及外語教學中心林綠芳老師出席國際會議補助事宜。
- 十三、電機所王復台及何昇運 2 位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案送校內二位審查委員初審。
- 十四、通訊與導航工程系安仲芳老師及李啟民老師、海洋生物研究所黃將修老師、機械系吳志偉老師出席國際會議補助案送校內二位審查委員初審。
- 十五、學術交流活動：
- (一) 4 月 12 日中午辦理日本長崎大學交換學生甄選會；會議結果正取一：食品科學系郭玲君同學；正取二：航運管理學系許子軒同學；正取三：商船學系吳茜同學。
 - (二) 4 月 24 日 10 時 30 分假人文社會科學院 2 樓遠距教室，舉辦關懷台灣系列專題演講(七)「火金姑來吃茶，台灣螢火蟲之研究、利用與保育」。
 - (三) 4 月 19 日舉辦海大與水試所「合作推動研究計畫」第七次座談會之校內協調會並預定於 5 月 5 日舉辦海大與水試所第七次座談會。
 - (四) 協助安排 6 月 1 日韓國海洋大學 140 位師生至校參訪活動。
 - (五) 寧波大學將於 6 月 15 至 6 月 24 日來台訪問，並欲蒞校參觀訪問，正安排規劃參訪行程。
- 十六、3 月 16 至 19 日舉辦研發成果發表會「2006 健康與自然博覽會」，參展廠商：大山雞場。
- 十七、漁業署非科技計畫 95 年度單一計畫「休閒漁業行銷推廣暨網頁更新計畫」，創新育成中心正申請中。
- 十八、創新育成中心進駐廠商「天和海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衍生產學合作計畫案 1 件「海蠟之健骨功能食品技術研發」，經費計 598,500 元。
- 十九、食科系教授「微奈米包覆保健機能素材技術」技術授權案，已由研發管理委員會訂定底價，完成公告，現已有廠商洽談技轉，合約制定中。

附件 三

學務處報告事項：

一、安全教育

本學期針對新生辦理之安全教育宣導課程--交通安全教育4場次、金融消費常識1場次

，學生反應佳，成效良好；陸續將安排春暉戒菸反毒講座、校園法律講座，及校園防災教育等，邀請相關專家學者蒞校宣教。

二、僑生輔導

5-6月份將辦理僑生會員大會、端午粽香聯歡、僑生畢業生回顧知性之旅、歡送僑生應屆畢業生餐會等活動。

三、住宿輔導

(一) 95學年度學生宿舍床位分配及抽籤事項

1. 床位分配：

本校學生宿舍床位總數2,749床，其中大學生2,385床，研究生332床，男外籍生32床，分配表如下：

95學年度學生宿舍床位分配表

類別	大學生			研究生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總床位數	2,749	2,385	1,650	735	364	272
一、大學部暨研究所舊生	924	657	267	127	104	23
二、大學部暨研究所新生	1,223	850	373	189	129	60
三、舊生保留床位	238	143	95	16	7	9
四、男外籍生床位數	--	--	--	32	32	--

2. 床位保留：

95年床位除預留大學新生住宿床位外，並依「學生宿舍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保留具身心障礙、低收入戶、僑外生、原住民生、宿舍幹部等資格要件者大學生238名，研究生16名。

3. 床位抽籤

95學年度舊生位抽籤於95年4月24日至5月1日辦理，中籤率預估大學男生26.40%、女生24.92%。

4. 校外賃居

住宿輔導組網頁登錄有審核通過之校外租賃資訊，以供未抽中宿舍同學參考。

(二) 本(95)年暑期住宿訂於5月22日-29日申請，住宿位置為男三舍女二舍。

(三) 學生住宿輔導方案

為培養新任生自會幹部主動積極、熱心服務之精神，熟悉宿舍運作模式，共同致力於提升住宿環境的品質，規劃於95年6月3日辦理「第三屆學生宿舍自治會領導知能研習營」。預期達到「運用團體動力方式激發宿舍幹部領導知能」、「熟悉宿舍管理事務」，及「凝聚宿舍向心力共同營造優質宿舍文化及環境」之效果。

(四) 宿舍維修

1. 各宿舍鍋爐均已裝設一氧化碳偵測器及警報器，以維住宿安全。

2. 依據94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宿舍自治會會議決議，男3舍6樓將於暑假期間改建為女生宿舍，將可增加女生床位數92床，舒緩女生床位日趨嚴重之不足反應。

3. 男3舍7樓短邊規劃改建為外籍生男生宿舍計9間，其中7間為4人房（床組為

上下鋪型式兩組)可住 28 人,另 2 間為雙人房(床組為上下鋪型式乙組)可住 4 人,共計 32 個床位,工程預計於 95 年暑假期間進行。

四、學生課外活動

(一) 2006 海大第六屆螢火蟲季

本活動自 4 月 29 日起至 5 月 13 日止(共 15 天)於展示廳舉辦,結合生態相關系列活動,以增添活動之熱鬧氣氛,活動說明如下:

項目	日期	內容
開幕典禮	5/1	剪綵、榮光幼稚園歌舞表演、熱舞社、管弦樂社及手語社配合串場演出,現場搭配有獎徵答吸引學生參加,以增加現場熱鬧氣氛。
生態展	4/29-5/14	1. 展出螢火蟲成蟲活體及相關生態照片及圖表 2. 各式生物展示 3. 魚拓作品及垂釣釣具展示 4. 本校與國際創價學會合辦「自然與共生」展覽 5. 生態圖書暨相關紀念品產品展
龍崗步道螢火蟲生態導覽解說	4/29-5/14	接受名眾來電預約導覽解說
2006 第三屆兒童生態教育研習營	4/29~4/30	由羅浮群承辦,招募 60 名基隆及台北縣市國小學童,於本校舉辦生態環境保育教育活動。

(二) 棉花糖節

本活動規劃自 5 月 23-29 日辦理「創意示愛」、「情歌點唱」等系列暖場活動,5 月 30 日為活動主軸日,當天由浪漫愛情馬車為整個活動揭開序幕,活動內容有園遊會、講電話不用錢、情歌演唱、社團表演、棉花糖小遊戲、情侶協力車、浪漫馬車、單身男女的晚宴、煙火釋放、周邊商品的熱賣、電視公司的拍攝、愛情祈願樹,以及贈送棉花糖傳情等活動。

五、學生諮商輔導

(一) 生涯萬花筒主題輔導週

諮輔組將於 5/8-5/12 舉辦「生涯萬花筒」主題輔導週活動,藉由主題講座、電影賞析、測驗實施以及生涯祈願樹等活動充實本校學生生涯發展規劃之知能,並及早為生涯規劃預作準備。

(二) 性別平等教育

1. 本學期性別平等委員會訂 95 年 5 月 15 日(下午 2:00-4:00)於行政大樓二樓(演講廳)召開,會中將邀請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羅教授燦煥蒞校演講,歡迎全校教職員工生參與。
2. 教育部 95.4.18. 函知(台訓【三】字第 0950056596C)各大專校院,凡舉辦學生選拔或甄選等類似活動前,應將相關計畫提送所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審視,以確認活動內涵符合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2 條之立法意旨,請各單位配合辦理。

(三) 導師業務

1. 本學期之導師研習座談會將於 5 月 19 日辦理,本次座談主題為「以海大學生為特色的輔導策略方案研究報告與討論」,針對本學期大一學生「大學生學習適應壓力」之普測結果,邀請全校導師、教官研商本校學生之輔導策略,建立個別危機個案輔導網絡,協助增進學生心理健康、改善學習適應狀況。
2. 本校優良導師評選及獎勵辦法,已於 94 年 5 月 2 日公布,諮輔組將依該辦法完成學生意見調查,統計分析後送各學院做為評選優良導師之參考。

六、衛生保健業務

(一) 環境衛生

- 餐飲衛生檢查：2-3月結果，除3月份第二餐廳（含所屬單位）、合作社有下列違規情形外，第一餐廳、工學院餐廳、飛夢咖啡均全數通過各項檢查。

檢查月份	檢查地點	違規名稱	件數	罰金	違規計分
3月份	第二餐廳及所屬各單位	1.自助餐部-學生投訴食物中有異物(鐵絲)	1	2000	2
		2.好吃燴飯部--於工作場所抽煙	1	2000	2
	合作社	1.咖啡傳情--冰箱內保存之食物超過70%	1	2000	2
		2.咖啡傳情--廚房內有病媒	1	2000	2

- 餐具衛生檢查：2-3月各檢查地點均全數通過各項檢驗。

- 全校餐飲滿意度調查：問卷於94年12月1日至95年1月20日進行調查，統計結果如下表：

1. 問卷發放份數

職稱	人數	佔受試總人數比例
教職員工	169	25.7%
學生	488	74.3%
合計	657	100.0%

2. 各項資料之人數分佈及與實際人數比較統計表

項目	配置人數(人)	佔所有受試者之配置比例(%)
性別	男性	55.1%
	女性	44.9%
年齡	15~20歲	51.0%
	21~25歲	22.0%
	26~30歲	8.2%
	31~36歲	5.6%
	36歲以上	13.2%
身份	職員工	25.7%
	學生	74.3%
住宿情形	校外租房子	13.5%
	住家中	25.9%
	男一舍	13.7%
	男二舍	6.4%
	男三舍	12.6%
	女一舍	16.7%
	女二舍	7.6%
	學校宿舍	

住宿 情形	男研舍	10	15.0%
	女研舍	13	2.0%
	宿舍總人數	398	60.6%
總人數		657	100.0%

3. 各餐飲單位各項及整體滿意度平均值

類別	項目	平均值	次數	價格	菜色種類	新鮮度	口味	供餐時間	供餐速度	環境整潔	人員衛生	服務態度	整體	總平均值
	單位													
團體單位	第一餐廳自助餐	2.60 (2.21)	2.61 (2.86)	2.58 (2.88)	2.76 (2.93)	2.76 (2.92)	3.18 (3.08)	3.12 (3.08)	3.01 (3.06)	3.05 (3.07)	2.99 (3.01)	2.81 (2.83)	2.89 (2.9)	
	第二餐廳自助餐	2.45 (2.38)	3.18 (3.08)	3.38 (3.10)	3.26 (3.00)	3.32 (3.07)	3.39 (3.16)	3.47 (3.19)	3.10 (2.93)	3.19 (3.04)	3.28 (3.12)	3.34 (3.02)	3.29 (3.07)	
	工學院餐廳	-	-	-	-	-	-	-	-	-	-	-	-	
快餐、小吃單位	一餐二樓日式小舖	2.91 (2.81)	2.96 (2.92)	3.09 (2.98)	2.99 (3.02)	3.22 (2.92)	3.14 (2.86)	3.10 (3.02)	3.09 (2.98)	3.17 (2.91)	3.03 (2.89)	3.07 (2.93)		
	一餐二樓二等長	2.99 (2.81)	2.97 (2.92)	3.03 (2.94)	3.01 (2.98)	3.19 (3.00)	3.07 (2.96)	3.02 (2.97)	3.12 (3.03)	3.24 (3.04)	3.12 (2.94)	3.08 (2.98)		
	一餐二樓麵食部	3.08 (2.97)	3.08 (2.97)	3.09 (2.98)	3.02 (2.98)	3.11 (3.00)	2.98 (2.96)	3.04 (2.97)	3.11 (3.03)	3.12 (3.04)	3.04 (2.94)	3.07 (2.98)		
	一餐二樓小上海	3.08 (2.97)	3.02 (2.97)	3.00 (2.98)	3.02 (2.98)	3.13 (3.00)	3.02 (2.96)	3.05 (2.97)	3.01 (3.03)	3.14 (3.04)	3.04 (2.94)	3.05 (2.98)		
	一餐一樓漢堡部	2.94 (1.59)	3.05 (2.92)	3.12 (2.98)	3.06 (3.02)	3.11 (2.92)	2.96 (2.86)	3.15 (3.02)	3.10 (2.98)	3.00 (2.91)	2.99 (2.89)	3.05 (2.93)		
	東側門風鈴小巷	3.02 (1.50)	3.05 (2.92)	3.06 (2.94)	3.04 (2.98)	3.13 (3.00)	3.10 (2.99)	3.07 (2.96)	3.09 (3.03)	3.20 (3.04)	3.09 (2.94)	3.09 (2.98)		
	望龍亭	3.15 (1.67)	3.20 (3.09)	3.24 (3.01)	3.33 (3.11)	3.30 (3.09)	3.29 (3.11)	3.24 (2.97)	3.24 (3.05)	3.41 (3.06)	3.34 (3.12)	3.27 (3.02)	3.06 (3.06)	
	二餐好吃美食部	3.16 (1.78)	3.29 (3.09)	3.27 (3.01)	3.31 (3.11)	3.29 (3.09)	3.29 (3.11)	3.22 (2.97)	3.21 (3.05)	3.14 (3.06)	2.96 (3.12)	-	-	
	二餐早餐部	3.65 (2.01)	3.57 (3.09)	3.53 (3.01)	3.59 (3.11)	3.65 (3.09)	3.39 (3.11)	3.43 (2.97)	3.44 (3.05)	3.51 (3.06)	3.55 (3.12)	3.53 (3.02)		
	咖啡傳情	3.22 (1.44)	3.35 (3.04)	3.31 (3.21)	3.30 (3.11)	3.60 (3.15)	3.18 (3.24)	3.27 (3.10)	3.30 (3.11)	3.46 (3.11)	3.41 (3.15)	3.34 (2.98)	3.12 (3.12)	
	滷味小舖	2.79 (1.54)	3.21 (2.68)	3.19 (2.98)	3.31 (2.91)	3.25 (2.98)	3.27 (3.07)	3.21 (3.00)	3.15 (3.03)	3.29 (3.05)	3.14 (3.08)	3.18 (2.92)	3.18 (2.97)	
	雅盧餐廳	3.13 (1.97)	3.22 (3.00)	3.28 (3.04)	3.43 (3.11)	3.45 (3.19)	3.24 (3.15)	3.30 (3.06)	3.31 (3.13)	3.31 (3.13)	3.31 (3.11)	3.30 (3.11)	3.30 (3.10)	
	飛夢咖啡	2.52 (1.37)	3.06 (2.71)	3.21 (2.94)	3.23 (3.08)	3.13 (3.08)	2.85 (3.06)	3.51 (2.88)	3.46 (3.29)	3.48 (3.30)	3.24 (3.30)	3.17 (2.96)	3.17 (3.06)	
	活力霸	2.73 (1.11)	3.09 (2.85)	3.20 (3.06)	3.17 (3.19)	3.06 (3.13)	2.90 (3.06)	3.23 (2.97)	3.24 (3.32)	3.25 (3.31)	3.21 (3.24)	3.11 (3.00)	3.11 (3.11)	
	其他	一餐一樓飲料部	2.96 (1.65)	3.08 (3.00)	3.12 (3.16)	3.06 (3.10)	3.14 (3.07)	3.18 (3.16)	3.10 (3.15)	3.17 (3.16)	3.27 (3.17)	3.15 (3.20)	3.12 (3.02)	3.12 (3.12)
全家一店(男三舍)		3.47 (2.32)	-	-	-	-	-	3.74 (3.41)	3.70 (3.38)	3.70 (3.38)	3.72 (3.27)	3.67 (3.35)		

全家二店 (一餐)	2.73 (2.69)	3.47 (3.29)	-	-	-	-	-	3.69 (3.39)	3.66 (3.37)	3.61 (3.34)	3.66 (3.29)	3.62 (3.34)
--------------	----------------	----------------	---	---	---	---	---	----------------	----------------	----------------	----------------	----------------

註：(1)滿意度之評點範圍從「1」表示極不滿意至「5」表示非常滿意。

(2)括弧內為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餐飲滿意度調查之平均值，以利比較。

(3)標示「-」為未進行調查者。

4. 本校各餐飲單位各項滿意度排名及總排名：三大類單位（團體單位、快餐、小吃單位及其他單位）於最後總評表現最優者分別為「第二餐廳自助餐」、「二餐早餐店」及「全家便利商店（男三舍店）」。

類別	項目 平均數	單位	價格	菜色種類	新鮮度	口味	供餐時間	供餐速度	環境整潔	人員衛生	服務態度	整體	總排名
團體單位	第一餐廳(含四季)	1	2	2	2	2	2	2	2	2	2	2	2
	第二餐廳自助餐	2	1	1	1	1	1	1	1	1	1	1	1
	工學院餐廳*	-	-	-	-	-	-	-	-	-	-	-	-
	一餐二F日式小舖	12	11	14	10	14	7	7	10	12	9	12	10
	一餐二F二等長	9	9	13	13	13	8	8	14	9	8	8	9
	一餐二F麵食部	7	6	8	10	10	12	11	13	10	13	9	10
	一餐二F小上海	13	6	12	14	10	9	9	11	14	10	9	13
	一餐一F漢堡部	10	11	10	9	9	12	12	9	11	14	13	13
	東側門簡餐部	11	6	10	12	10	11	10	11	13	12	9	12
	望龍亭	5	4	6	5	3	4	2	5	5	4	3	4
	好吃美食	4	3	3	4	4	5	2	7	7	10	14	5
	二餐早餐	2	1	1	1	1	1	1	2	2	1	1	1
	咖啡傳情	3	2	2	2	6	2	6	4	4	3	2	2
	滷味小舖	5	12	5	8	4	6	4	8	8	6	7	6
	雅廬	7	5	4	3	2	3	5	3	3	5	4	7
	飛夢	8	14	9	6	7	9	14	1	1	2	5	8
	海大活力霸	10	13	7	7	8	14	13	6	5	7	6	10
其他	一餐一F飲料部	3	3	-	-	-	-	-	3	3	3	3	3
	全家(男三舍)	1	1	-	-	-	-	-	1	1	1	1	1
	全家(第一餐廳)	2	2	-	-	-	-	-	2	2	2	2	2

- (三) 本校餐飲衛生工作，除餐飲餐具衛生檢查、餐飲滿意度調查、學生餐飲單位衛生稽查外，另有衛生教育宣導，及編製餐飲從業人員餐飲衛生工作指引手冊。

七、就業輔導

- 為配合應屆畢業生投入職場之需求，就輔組將自 95 年 5 月份起，規劃舉辦求職前的準備與技巧、中文履歷自傳、英文履歷自傳、職場經驗分享、國家考試面觀等職涯系列講座。

2. 為因應職涯輔導需求，擬敦請趙元職涯諮商師，自 95 年 5 月份起，每月雙週週三，下午 12 時 30 分至 15 時 30 分進駐本組，辦理個別職涯諮詢服務。
3. 教育部為「大專校畢業生流向資訊平台建置」，以充分瞭解應屆畢業生就業升學狀況，將統籌制定流向問卷調查，屆時惠請各系所協助通知及催促畢業生上指定網站填答問卷，俾建置本校畢業生完整資料，以為日後之追蹤運用。
4. 教育部、青輔會及勞委會共同推動「攜手計劃課後扶助—大專生輔導國中小學生課業專案」，實施對象為家庭年收入 114 萬以下且具有英文、數學二學科教學知能之大專學生，薪酬基準鐘點費為輔導國中每節 450 元，國小每節 400 元，辦理時間自 95 年 2 月 8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目前本校計有 39 人提出申請，30 人獲推薦，1 人資料未符，8 人待資料送驗，推薦中已 14 人獲錄取回報，占媒合比 46.67%。

附件 四

總務處報告事項：

一、新建或增改建工程：

- (1)校區海堤整建及接管部份：1. 本案海堤類別變更申請書件已於95年2月22日備齊文件向水利署提出海堤類別變更申請；2. 水利署第十河川局已於95年3月17日辦理現場會勘；3. 依「海堤類別變更審查作業要點」河川局審查通過後須辦理海堤區域範圍變更測量，並製作相關海堤區域圖籍資料（本項工作目前由營繕組簽請委由裕聲工程顧問公司辦理中），並送水利署核轉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公告。
- (2)學生活動中心新建工程：1. 本案已於95年4月13日完成正式驗收程序，並訂於95年4月27日進行點交作業。2. 後續內部裝修建請使用單位儘速規劃並提出相關採購，以利事務組及營繕組憑辦。
- (3)臨海生物教學研究中心工程：目前進度為完成一樓版施作。
- (4)多樣性物種研究室工程：本案工程擬於4月28日進行屋頂夾層之灌漿作業；整棟建物之主體結構接近完成，將陸續進行內外裝修工程部分。
- (5)生命科學院館工程：1. 因95年3月第一次興建委員會議部份出席委員對台電69kV高壓電纜地下化方案及停車場車坡道出口位置有意見，由總務處於95年4月3日邀請生科院及海資院相關系所辦理協調公聽會，紀錄業已分送出席人員。2. 台電公司配合本案之臨時桿設置工程招標已歷經4次流標，預定95年4月25日第5次開標。3. 擬俟上述事項定案後續辦工程招標事宜。
- (6)體育館新建工程：1. 本案「先期規劃構想書」已於95年2月21日經教育部原則同意。本工程總建造經費2億元，教育部補助1億4,000萬元；(2) 已於95年3月30日召開第4次籌委會討論並據以提送修正版「先期規劃構想書」報部轉行政院，期能儘速核定本工程概算。

二、專案整修或評估工程：海工館屋頂修繕工程已於95年4月26日開工，預計於180日曆天內全部完工。

三、本校其他修繕工程：

- (1)本月竣工完成驗收之工程：綜合一館一樓空間整修工程已於95年4月完工，目前辦理結算付款中。
- (2)其他規劃中工程包括本校新建工程（含活動中心、游泳池、多樣性物種研究室及臨海生物教學研究中心等工程）之公共藝術設置案等。
- (3)其他零星小額修繕工程（本年1至3月）合計辦理32件計\$1,337,175元。

四、95年4月19日召開94學年度第2學期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議，提案決議如下：

- (1)夢泉廣場行車動線改善建議案（總務處提案）：請環安組規劃將夢泉廣場由斜坡往上之兩個雙向車道適度拓寬；在行車動線未改善前請駐警隊加強巡邏周邊交通狀況，有違規情形勸導改進。
- (2)游泳池週邊停車場迴車動線改善建議案（總務處提案）：維持原有的停車位，請營繕組將航管系前三個不鏽鋼護欄減為二個並往後移至水溝蓋前，以利車輛後退迴轉；在行車動線未改善前請駐警隊加強巡邏周邊交通狀況，有違規情形勸導改進。
- (3)濱海大門前海堤空地停車空間規劃建議案（總務處提案）：先請環安組與基隆市政府工務局、交通隊等單位研商後，再做細部規劃。

- 五、配合基隆市警局於95年4月19日下午2時至6時，假濱海校門口辦理機車防盜免費機車外殼烙碼，本校教職員生機車約124輛完成烙碼；市警局表示本次屬試辦性質，若成效反應佳將擇期續辦。
- 六、基隆市政府95年4月27、28日借用小艇碼頭舉辦「基隆市95年度防汛防災演習」，4月20日駐警隊隊長配合場地會勘，4月27預演、4月28日上午正式演習，會場周邊交通由市警局交通隊負責引導指揮；直升機起降場地為本校工學院區空蝕水槽旁空地(小艇碼頭僅滯空停留)，人員管制由市府工務局河川水道課負責洽本校商船系、駐警隊配合協助，並已知會工學院院辦。
- 七、可米富宣傳事業有限公司洽借本校公共區域、操場、球場及教室走廊拍攝校園戲劇節目，期間為95年4月25日至9月15日，每週約2-3天。本案已簽奉核准，在不影響教學情形下，該公司將於拍攝1週前通知本校，依場地外借標準收費，事先須知會館舍管理系所，並要求事後復原場地與教室走廊外觀。
- 八、本校舊北寧路段日前已設置5組新減速墊，有助於車輛行車安全。
- 九、濱海大門因損壞不堪使用，近日將予換新；工學院大門因輪軸故障，已請廠商儘速備料維修。
- 十、本校委託佳佳食品行經營第二餐廳合約至4月20日到期，依據4月13日衛生委員會決議，同意與原廠商續約至7月5日。本處將積極辦理第二餐廳委外發包作業，目前先行將擬訂之合約草案敬送相關單位惠提意見。
- 十一、第一餐廳屋頂連接縫補漏、排水溝水流不順暢清理已進行招商處理中。
- 十二、本處配合辦理4月1日95學年度本校研究所博碩士暨碩士在職專班考試及4月29、30日全國二技入學測驗相關試務工作。
- 十三、截至95年4月24日本校技工工友、臨時雇工、約雇、專案助理及研究助理等計加保勞工保險188人(1人已領勞保老年給付、另1人年逾65歲均免加保)；全民健保190人。
- 十四、本校目前有技工13人(女性2人、男性11人)、工友35人(女性30人、男性5人)，合計48人。96年1月16日將屆齡退休3人，依據行政院規定，出缺不補。
- 十五、本處環安組於95年4月21日假海洋廳辦理「94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改善校園環境安全衛生計畫—廢棄物資管理系統示範觀摩會」，邀請全國大專校院環安相關業務主管與承辦人員蒞校與會，當天下午並於綜合二館廣場實施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演練，模擬學校實驗室毒性化學物質事故之演練，加強學校單位對於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之緊急狀況的應變能力及正確之處理流程，熟練安全器材之使用方法，以有效地降低意外事件發生時，對附近區域人員及環境造成的重大傷害。本次觀摩會參與人員共約300位。
- 十六、颱風季節將至，總務處環安組已完成濱海大門前及養殖場旁2處校園排水箱涵放流口清理工程，將陸續進行校區排水溝清理，及龍崗山區泉水匯入校區大排溝集水區(女一舍、男一舍、男二舍後側)清理，最遲於5月底前完成。
- 十七、總務處環安組已於3月15日提送「95年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園環境安全衛生補助計畫申請案」，金額為200萬元，擬建置一套有效的化學品管理制度，以期藉由化學藥品妥善管理直接保障實驗室師生安全。
- 十八、本校「海洋工程綜合研究館消防系統維修工程」於4月10日辦理招標作業，並於4月26日完成發包。
- 十九、總務處環安組於4月12日下午，配合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辦理消防安全講習及滅火

演練，建立系所師生消防編組，宣導危機處理觀念，俾便於災害發生時緊急引導與採取避難措施，並實施現場滅火演練，以熟悉滅火器材之使用。

二十、本處於4月1日稽催94年1月1日至95年3月22日逾期未結之案件計27件，其中辦理時間達30天以上計有2件。經分析逾期原因如下，惠請各單位登記桌協助隨時管制，並請單位主管隨時督導。

1. 單位收文後承辦人未立即簽辦。
2. 非單位承辦之公文，承辦人未立即辦理改分。
3. 承辦人於核判或批示後未立即存查及送繕發。
4. 針對複雜無法立即辦理之案件，未依規定辦理展延。

二十一、本校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業經檔案管理局審核，本處近期將依其審核意見，惠請各相關單位配合修正後，再行彙送教育部。

二十二、為簡化文書作業、響應環保及e化校園，各單位之內部公文或轉知外部公文屬通報周知者，惠請依照「文書處理手冊」規定，以登載本校電子公布欄為原則，無須再以紙本對內發文。

二十三、為提昇行政資訊化效能，減少同仁須費時赴出納組領款之不便，並考量現金收支之安全性，本處業已簽奉校長於4月26日核定，本校校務基金10,000元以下小額支出之零用金，全面採匯款方式辦理。

附件 五

圖書館報告事項：

一、採編組

- (一) 95 年 4 月份增購圖書 123 冊計新台幣 83,796 元，接受學生介購圖書 32 件，優先處理未上架書 3 件，處理並通知師生介購書 99 件，新書編目上架 2,495 冊，含中書 1,665 冊、西書 830 冊。
- (二) 處理 94 學年畢業生依據「學位授予法」之規定繳交圖書館之紙本論文 108 件各 2 冊，其中 1 冊置於圖書館 4 樓博碩論文區供師生借閱，另 1 冊置於 5 樓特藏室永久保存。
- (三) 新圖書介購系統 3 月 6 日正式上線，目前同學反應良好，已有 88 位同學登錄系統，各系所之學生介購額度為 5,000 元，7 月起將視各系所學生介購情形，統籌調配，以有效利用圖書經費。
- (四) 本學期有 28 位老師、42 門課程指定參考資料服務，指定用書 765 冊，老師如有需要可隨時上網申請指定用書服務。
- (五) 感謝本校「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經費補助 2006 年續訂 WOS SCIE 資料庫，目前可使用 1995 至 2006 年 12 年之資料，希望能藉以提昇教師發表論文數量與論文期刊品質。

二、閱覽組

- (一) 4/1-4/23 不含 K 書中心自修室，計有 17,730 人次入館閱覽(3 月份 26,522)；辦理圖書借、還、續借、預約，計 18,224 冊(3 月份 32,823)；驗收中、外文期刊計 485 冊(3 月份 819)，並配合學生證遺失補發，修改本館讀者檔與門禁檔。
- (二) 配合期中考，自 4 月 9 日至 4 月 22 日，執行外賓入館人數減半控管、圖書二館佔位移除、暫停 K 書中心對校外人士服務，並調派人力加強巡館、勸阻違規讀者，維護閱覽品質。
- (三) 配合新增合作館，加製館際合作借書證。
- (四) 4 月 12 日起，結束借書服務與閉館前之廣播，改播預錄之光碟。
- (五) 增訂學術性期刊 1 種，合計訂購 2006 年中文期刊 221 種；另，進行 2005 年國內期刊催缺、結案前置作業。
- (六) 繼徵得水族箱養護義工後，再公告徵求熱心義工加入本館定期書刊讀架行列，讓每本書“回自己的家”，以節省全體師生找書的時間。
- (七) 配合教育部補助計畫添購之書架，於驗收後進行後續移架調整作業；另，完成獲核報廢書刊之消磁與加蓋註銷章作業。
- (八) 回覆讀者透過 BBS、E-mail、電話及親自來館詢問有關入館閱覽、資料流通與典藏、期刊利用、複印品質、館舍與環境清潔維護等問題諮詢，以及代讀者蒐尋想借卻找不到的書刊。
- (九) 在環境品質維護方面，完成(1)圖書安全系統與上退磁機保固期內定期保養；(2)閱覽椅修繕；(3)一樓自動門、二樓自動繳款機、各樓層洗手間水箱、洗手槽排水孔，照明等請修；(4)清潔用品、罕用書庫指標等請購。

三、參考諮詢組

- (一) 參考諮詢服務量 202 件。

(二) 館際合作服務量：

1. 對外申請件數(複印+圖書) : 268 件
2. 外來申請件數(複印+圖書) : 86 件
3. 本校教師及博班生館合免費申請件數：148 件

(三) 圖書館館際圖書互借服務，本校圖書館原有合作圖書館為五所：臺灣大學圖書館、政治大學圖書館、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中研院史語所傅斯年圖書館、中研院民族所圖書館。目前已新增兩所合作圖書館：大同大學圖書館、臺灣科技大學圖書館。仍在洽談中國圖書館：中研院人文社會科學中心圖書館。

(四) 接洽 7/11(二)基隆市文化局館員及義工媽媽們(共約 55 位)到海大圖書館進行推廣經驗分享及參觀事宜。

(五) 持續更新電子資源使用手冊。

四、資訊系統組

(一) 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已到館並完成第一階段作業系統安裝，預計於 8 月份暑假期間進行第二階段轉置及升級作業，屆時將提供全校師生全新的、功能更健全的館藏目錄查詢服務。

(二) 「圖書介購系統」陸續加入三項功能：1. 增加圖書委員審核流程，系所老師在圖書館網頁所填寫的圖書介購資料，將轉經圖書委員審查；2. 學生介購的圖書，若圖書館認為需經系所審核，可轉介圖委；3. 圖委可即時在系統上查詢系所經費使用狀況。目前已至上線測試階段。

(三) 編排圖書館五月發行之電子月報。

(四) 維修館內電腦 3 部；報廢電腦 2 組，其他 2 個。

(五) 中央空調之箱型冷氣共 11 部年度保養完成，提供師生良好空氣品質。

五、藝文中心

(一) 為期本校人文藝術氣質培養，落實藝術生活之真諦，故本學期邀請屏風表演班擔任駐校藝術家。至今已於 3 月 2 日該團創辦人李國修導演演講、20 周年經典劇作 DVD 播放交流講座 3 場、屏風表演班 20 週年歷年經典展覽(展期至 5 月 8 日)、5 月 4 日舞台演出「三人行不行 I」、及戲劇教學講座 3 場，並將戲劇教學講座併入公務人員終生學習時數。

(二) 已完成 4 月 12 日屏風表演班「三人行不行 I」索票活動，本校師生反應熱烈，並於索票過程中發放問券，期能更加了解本校師生對藝術範疇所需，俾利本中心未來規劃藝文活動方針。

(三) 已初步規劃本校、基隆市文化局及屏風表演班下半年度駐市藝術家合作計畫，擬將協助基隆市文化局及屏風表演班，規劃培育基隆地區種子劇團及劇本。

(四) 擬於 5 月 10 日舉辦「張正傑大提琴獨奏會-對莫札特的抗議」，今年(2006)全世界沉浸於慶祝音樂家莫札特 250 週年誕辰，各地皆以不同形式的演奏會等紀念活動來讚揚這位音樂奇才，唯獨國內最知名的大提琴家，也是藝術界的名嘴張正傑教授要對這位傳奇的音樂神童提出不平之鳴的抗議聲，以創新的手法，反向詮釋莫札特音樂家。

(五) 本學期卓越大師講座改至每週四下午 1 點至 3 點，遠距課程收播學校除文化及高醫大，已蒞臨的講員有：屏風表演班創辦人李國修、台灣發展研究院董事長梅可望，即將蒞臨講員有：IBM 台灣分公司總經理童至祥女士、故宮院長林曼麗等。歡迎大家蒞臨聽講。

附件 六

體育室報告事項：

- 一、95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體育課程開設 77 班，進修推廣部開設 12 班（含蘇澳海資系 2 班）。
- 二、95 年度教育部體育訪視將於本（95）年 5 月 17 日（三）13：00-17：00 蒞校訪視，本室目前正彙整各項訪視資料。

訪視工作預定流程表

日期	預定工作
3 月 13 日（星期一）	開始整理並收集相關訪視資料文件、佐證相片、影片等
3 月 24 日（星期五）	第一次資料彙整工作
4 月 27 日（星期四）	第二次訪視預備工作會議
5 月 4 日（星期四）	完成訪視資料（第三次訪視預備工作會議）
5 月 11 日（星期四）	複視資料，增補缺漏（第四次訪視預備工作會議）
5 月 17 日（星期三）	訪視資料（上午）送至會場，布置會場
5 月 17 日（星期三）	訪視 行政大樓第二演講廳

體育室活動組

一、校內活動

- （一）海洋盃籃球賽、排球賽與足球賽將分別於 95 年 5 月 2 日與 5 月 8 日於育樂館與濱海田徑場舉行。
- （二）海洋盃校際擊劍邀請賽將於 95 年 5 月 6 日於本校育樂館舉行，本賽會邀請台大、淡江等共計 20 隊參加，同場競技交誼。
- （三）本室訂於 95 年 6 月 1 日於游泳池舉辦 94 學年度水上運動會，活動設有游泳競賽、趣味接力與水中尋寶等相關活動。

二、校外活動

- （一）本校桌球、羽球、網球、游泳和空手道等 5 支運動代表隊於 95 年 4 月 7-11 日參加於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舉辦之 2006 年大專運動會，成績斐然，詳請參閱下表一。

表一 2006 年大專運動會成績表

項 目	項 次	姓 名	名 次
空手道	第二級	李和隆	第一名
	個人型	曾彥士	第八名
	第四級	曾彥士	第三名
	第五級	藍炯揚	第三名
	第二級	曾惠敏	第三名
	公開量級	曾惠敏	第一名
游泳	1500M 自由式	陳煜鈞	第六名
	200M 蛙 式	鄭怡婷	第四名
	100M 自由式	鄭怡婷	第六名
桌球	男乙組團體		第七名
	個人單打	高炫揮	第七名

羽球	男、女子乙組	進入 32 強
----	--------	---------

(一)本校橄欖球運動代表隊參加於 95 年 5 月 4-10 日於陸軍軍官學校之 95 學年度大專橄欖球錦標賽。

三、運動場館管理

(一)游泳池收費辦法已於 95 年 4 月 13 日行政會議通過，詳細請參閱下表。

附件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游泳池清潔維護費收費辦法

使用對象	使用期限	年度費用	備 註
教職員工之配偶 與直系親屬	一年	\$ 500 元	1. 辦證時，請出示相關證明。 2. 報名者本校代辦保險，保險費用由所繳費用支付，理賠最高新台幣參佰萬元整。 3. 辦證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保留、移轉或延期。 4. 本收費辦法適用本校大游泳池，惟管理單位可視教學班使用狀況調整開放場地。
本校校友	一年	\$ 2000 元	
校外人士	一年	\$ 4000 元	
30 次回數票	一年	\$ 800 元	
10 次回數票	一年	\$ 300 元	
本校教職員工眷屬 30 次回數票	一年	\$ 500 元	
本校教職員工眷屬 10 次回數票	一年	\$ 200 元	
單次入場收費	一次	\$ 40 元	

※ 注意事項

- 一、本池遇國定假日、特定活動舉辦、場地租借或年度維修得暫不開放(不延長使用期限)，敬請隨時注意本館公告。
- 二、請至出納組繳交費用，憑收據至游泳池櫃檯辦理游泳證，並填寫自我健康評量表。
- 三、已繳交費用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保留、移轉或延期。
- 四、年度會員及回数票超過使用年限視同作廢不得使用，回数票證遺失亦不得補發。
- 五、校外學校單位來文借用進行教學活動比照本校收費標準(需自行安排救生人員)

(二)有關游泳池水位降低乙項，係由於部分學生反應水位過高造成壓迫感及安全上的疑慮，因此才降低水位。本室將針對游泳池水位高低進行檢討及改進。

附件 七

軍訓室報告事項：

- 一、近期有學生反應校外單位「中華民國生命保護協會」受邀蒞校實施消防安全相關演講，會後藉機推銷消防商品，請各單位嚴審受邀演講主題、人員及活動內容主旨，活動中應禁止有行銷、販售行為，以避免衍生消費糾紛，維護師生權益。
- 二、為增進學生守法重紀，維護自身安全，本（4）月份校園安全宣導排訂課程為金融及春暉安全教育，5 月份預訂實施防詐騙及防災安全宣導，相關課程表如附表：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園安全宣導課程表				
日期	時間	地點	參加學生	宣導課程
4 月 13 日 (星期四)	15:10 至 17:00	海洋廳	生科、海資學院	金融安全教育 (已實施)
4 月 27 日 (星期四)	15:10 至 17:00	第一 演講廳	海運學院	春暉安全教育
5 月 4 日 (星期四)	15:10 至 17:00	工學院	電資學院	防詐騙安全宣導
5 月 18 日 (星期四)	15:10 至 17:00	工學院	工學院	防災安全宣導

- 三、本學期截至 4 月 21 日（星期五）止各系所請假情形計有事假 116 員、病假 105 員、公假 82 員，請假情形一覽表如附表：

95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系、所請假情形一覽表																
系 所 假 別	商 船 系	航 管 系	運 輸 系	輪 機 系	食 科 系	養 殖 系	生 科 系	環 資 系	環 漁 系	系 工 系	河 工 系	機 械 系	電 機 系	資 工 系	生 技 所	合 計
事 假	11	20	2	6	20	7	2	3	8	6	8	13	5	4	1	116
病 假	13	11	14	6	17	24	1	5	2	0	6	3	1	2	0	105
公 假	4	36	7	4	3	10	2	1	4	2	1	6	2	0	0	82

四、衛生委員會執行現況說明：

- (一) 為使餐飲從業人員確記工作要求重點，本會要求衛保組蒐集相關餐飲衛生宣導及禁於警告海報，張貼於校內各餐廳處所，善盡學校宣教責任，並期促進餐飲衛生安全。
- (二) 為增進餐飲單位新進人員相關餐飲知能，已要求各餐廳新進人員，確依規定參加本校餐飲衛生講習，另請衛保組製發「餐廳新進人員工作須知」，使其能隨身攜帶閱讀，順利熟悉餐飲工作程序，遵守餐飲衛生要求。
- (三) 為回應學生有關餐廳餐盤扣價的疑慮，已重新調查第1、2及工學院餐廳自助餐計價方式，並將製作醒目說明牌示，要求張貼於結帳處，使同學明瞭計價方式，杜絕不必要的疑慮。另第2餐廳餐盤計價方式，經協調後餐廳負責人已同意確依盤重扣價，確保同學用餐權益。

五、5月3日軍訓室主任偕同學務長拜會基隆市警察局、交通隊及正濱派出所問題彙整

(一) 正濱派出所所長建議事項：

- 1. 目前貴校校園外舊北寧路機車停車場出入口常被違規停放的汽機車擋住，影響正常路面通行，應加強取締。
- 2. 目前貴校學生機車停放於校園外舊北寧路機車停車場中失竊地點大都集中於靠近航管大樓附近，建議應將出入口位置集中移往靠警衛室進出，並規劃適當動線。
- 3. 貴校常有機車失竊，部份原因為寒、暑期間停放無人管理，建議是否於寒、暑假期間，將學生機車統一集中校園停放，以防失竊。
- 4. 為考量貴校濱海校門進出動線安全，建議是否研究將警衛室向前移至北寧路上。

(二) 軍訓室主任、學務長研討問題與建議：

- 1. 祥豐街、中正路與北寧路三叉路口車禍危險多，建議祥豐街右轉北寧路一帶，應加裝減速跳動路面及研究是否將人行道天橋拆除以利開闊該路段視野避免車禍，惟需有配套措施（設置行人通行管制號誌）。
- 2. 新學生活動中心即將啟用而附近道路交通動線不佳，建議重新研究考慮下列幾項方案：
 - a. 為減少該處車輛動線，建議應將目前的理工進出大門移至落成之學生活動中心對面；並增設橫越北寧路之行人穿越班馬線及紅綠燈號誌等。
 - b. 目前理工大門近常有學生違規左轉進入舊北寧路造成危險，建議平時將舊理工大門封閉（向基隆市政府相關單位爭取舊北寧路為校地），改由新闢之理工大門口進出，方可由新學生活動中心附近道路進入舊北寧路。
- 3. 有關校園週邊交通相關議題，因牽涉範圍較廣，建議由總務處行文邀請市政府交通旅遊局等單位，共同會勘討論。

附件 八

秘書室報告事項：

- 一、4月1日本校研究所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新聞服務。
- 二、4月3日召開臨時監督委員會，進行94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決議執行情形之追蹤。
- 三、4月3日協助副校長召開「9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招生推動委員會」。
- 四、4月4日召開“配合大學法修正組織規程研修小組會議”，進行本校組織規程修正之研議。
- 五、4月10日將本校3月份資本支出考核報表送教育部。
- 六、4月10日率本校學生參加國立僑大先修班「94學年度應屆結業僑生升大學博覽會」招生。
- 七、4月12日召開臨時程序委員會，討論9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提案是否排入議程，並排列順序。
- 八、4月13日上午9時30分於行政大樓二樓演講廳召開行政會議，會議紀錄已於4月19日製作完成送1、2級單位存參，並刊登本室網頁。
- 九、4月12日率本校學生參加國立鹿港高中「大學暨技職院校博覽會」招生。
- 十、4月14日彙整各學院斐陶斐榮譽學會推薦傑出人士名單及人數統計表，並報送該學會。
- 十一、4月17日完成本室財產及物品盤點。
- 十二、4月17日召開行政暨教學主管座談會。
- 十三、4月18日協助中天電視台採訪高雄黃金網中毒事件。
- 十四、4月18日協助聯合晚報採訪風力發電相關報導。
- 十五、4月20日上午9時於二樓演講廳召開9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
- 十六、4月20日機車免費烙印活動新聞服務。
- 十七、4月20日赴教育電台參加校園新聞聯絡人交流活動。
- 十八、4月21日全國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管理宣導研習暨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演練活動新聞服務。
- 十九、4月25日彙整各教學及行政單位工作項目表。
- 二十、4月26日召開行政主管座談會。
- 二十一、4月26日召開程序委員會，確認4月20日9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紀錄草案，並於4月28日將校務會議紀錄製作完成，送各校務代表及1、2級單位存參，同時紀錄上載本室網頁，俾利各教職員同仁參考。
- 二十二、4月26日本校駐校藝術家-屏風表演班戲劇講座新聞服務。
- 二十三、4月27日召開94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
- 二十四、4月27日本校與東京大學簽訂交流協議新聞服務。
- 二十五、4月28日參加「2006全國大專校院博覽會」參展學校第二次協調會。
- 二十六、4月29、30日二技聯招入學考試，本校考區新聞服務。
- 二十七、本校螢火蟲季相關賞螢活動新聞服務。

附件 九

人事室報告事項：

一、教育部對公務人員兼課之相關規定：

「公務人員利用公餘時間前往公私立學校兼課者，雖不受每週 4 小時限制，惟仍應報經服務機關或主管機關許可。」

二、教育部重申教師涉及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致有解聘、停聘或不續聘情事時，學校相關處理作業應注意事項如下：

- (一) 依「教育部第 2 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小組召集人第 2 次諮詢會議」決議辦理。
- (二) 教師法第 14 條規定，「教師聘任後除有下列各款之一者外，不得解聘、停聘或不續聘：一、…六、行為不檢有損師道，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者。七、經合格醫師證明有精神病者。八、教學不力或不能勝任工作，有具體事實或違反聘約情節重大者(第 1 項)。…有第 1 項第 1 款至第 7 款情形者，不得聘任為教師。其已聘任者，除有第 7 款情形者依規定辦理退休或資遣外，應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後，予以解聘、停聘或不續聘(第 3 項)」準此，教師有該條第 1 項各款規定情事者，應經教評會議決，學校並將教評會之決議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後，予以解聘、停聘或不續聘。
- (三) 教師涉及校園性騷擾及性侵害事件之處理遇有教師解聘、停聘、不續聘之情事，學校已依規定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調查小組予以調查，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就個案事證之調查與處理，應尊重上開機制之專業判斷及調查結果。
- (四) 至有關教評會審議時「應讓當事人有答辯機會」部分，查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5 條：「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經學校或主管機關調查屬實後，應依相關法律或法規規定自行或將加害人移送其他權責機關懲處(第 1 項)。…第一項懲處涉及加害人身分之改變時，應給予其書面陳述意見之機會(第 3 項)」茲以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調查小組對事件之調查及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之審議應視為一整體，雙方當事人陳述意見及答辯之處理，考量「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原則，避免被害人有二次傷害之情形，及調查人力資源之浪費，並應遵守保密原則，故如於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調查小組調查過程中，已予雙方當事人充分陳述意見之機會，視為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前已予當事人陳述意見之機會，以避免重複詢問，但教師評審委員會仍得審酌需要，請當事人提供書面說明。

三、95 年 4-6 月教職員工慶生會於 95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11 時 30 分於行政大樓 1 樓展示廳擴大舉行，並協同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組，辦理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導師座談會，敬請各主管轉知所屬 4-6 月壽星及通知各班導師踴躍參加慶生會。

附件 十

會計室報告事項：

- 一、本校 96 年度概算，經於本（95）年 3 月中旬依據校內各單位所報彙總：包括基本需求 22 億 4,058 萬 6 千元、生命科學院大樓等營建工程經費 1 億 1,760 萬元、及海洋生物科技等各項新興計畫設備經費 1 億 0,114 萬 4 千元，合計共 24 億 5,933 萬元，報部在案。
- 二、茲於 4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接獲教育部通報核定本校 96 年度校務基金預算補助額度基本需求 8 億 7,162 萬 9 千元、發展性經費 1,500 萬元共計 8 億 8,662 萬 9 千元，及校方自籌款興建生命科學院大樓二期工程經費 8,500 萬元（如附表一），至於本校原報新建多功能體育館經費 3,260 萬元、及各項新興計畫設備經費 1 億 0,114 萬 4 千元，均未奉核准予以編列；並規定於 4 月 28 日（星期五）前，完成編製本校 96 年度非營業基金預算書報部核轉。
- 三、查上項核定預算補助額度計 8 億 8,662 萬 9 千元，經依教育部通報規定原則編列，其中（一）經常性（費用成本）支出所補助額度 7 億 7,962 萬 6 千元，加上本校學雜費、建教合作等收入 10 億 0,802 萬 9 千元，合計 17 億 8,765 萬 5 千元與原報 20 億 6,246 萬 4 千元估計短缺資金（亦即不敷）2 億 7,480 萬 9 千元；（二）資本（購置資產）支出所補助額度 1 億 0,700 萬 3 千元與原報 3 億 9,686 萬 6 千元短缺資金 2 億 8,986 萬 3 千元，經於本（95）年 4 月 26 與 27 日分別提報主管會議與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審定如附表二，即據以編製預算書表於規定期限 4 月 28 日前報部核轉在案，其中（一）經常性（費用成本）計減列教學訓輔成本、學生公費獎助學金、折舊、管理及總務費用等 2 億 7,480 萬 9 千元，核列 17 億 8,765 萬 5 千元；（二）資本（購置資產）支出遵照部令核定及衡酌財務狀況與未來發展計減列房屋興建及各項設備經費等 1 億 8,619 萬 7 千元，核列 2 億 1,066 萬 9 千元，其中 1 億 0,366 萬 6 千元係移用以前年度結餘款支應。

附表一

96 年度總需求編報概況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95 年 度		96 年 度			
	原 報 數	核 定 數	原 報 數	編 報 數		
				教育部補助	自 籌	總 計
基本需求	2,064,699	1,865,577	2,240,586	871,629		871,629
營建工程	118,000	20,000	117,600		85,000	85,000
新興計劃	120,899	12,000	101,144	15,000		15,000
合 計	2,303,598	1,897,577	2,459,330	886,629	85,000	971,629
經常性支出		1,748,805	2,062,464	779,626	1,008,029	1,787,655
資本支出		143,772	396,866	107,003	103,666	210,669
合 計		1,897,577	2,459,330	886,629	1,111,695	1,998,324

附表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預算案簡表

中華民國96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次	科 目	94年度決算數	95年度預算數	96年度概算數	主管會議擬議刪減96年度概算數	96年度預算案審定報部數
1	業務收入	1,668,001	1,692,318	1,726,985	0	1,726,985
2	教學收入	852,962	870,692	882,265	0	882,265
3	學雜費收入	415,062	420,372	439,443	0	439,443
4	建教合作收入	435,384	447,500	440,000	0	440,000
5	推廣教育收入	2,516	2,820	2,820	0	2,820
6	權利金收入	120		120	0	120
7	其他業務收入	814,919	821,626	844,600	0	844,600
8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772,273	799,626	779,626	0	779,626
9	其他補助收入	42,646	13,000	55,000	0	55,000
10	雜項業務收入	0	9,000	9,974	0	9,974
11	業務成本與費用	1,812,391	1,721,513	2,029,829	257,973	1,771,856
12	教學成本	1,440,734	1,380,802	1,600,664	229,769	1,370,895
13	教學研究及訓練成本	1,062,475	954,208	1,179,070	229,769	949,301
14	建教合作成本	377,458	424,000	419,000	0	419,000
15	推廣教育成本	801	2,594	2,594	0	2,594
16	其他業務成本	84,106	80,057	90,845	7,788	83,057
17	學生公費及獎助金	84,106	80,057	90,845	7,788	83,057
18	管理及總務費用	246,480	241,947	276,783	20,416	256,367
19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46,480	241,947	276,783	20,416	256,367
2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41,071	13,000	55,000	0	55,000
21	研究發展費用	41,071	13,000	55,000	0	55,000
22	其他業務費用	0	5,707	6,537	0	6,537
23	雜項業務費用	0	5,707	6,537	0	6,537
24	業務賸餘(短絀)	-144,390	-29,195	-302,844	-257,973	-44,871
25	業務外收入	68,802	65,320	60,670	0	60,670
26	財務收入	15,826	11,270	14,620	0	14,620
27	利息收入	15,826	11,270	14,620	0	14,620
28	其他業務外收入	52,976	54,050	46,050	0	46,050
29	盤存賸餘	0	0	0	0	0
30	出售呆廢料收入	0	50	50	0	50
31	場地使用費及權利金	36,663	45,000	40,000	0	40,000
32	受贈收入	4,310	1,000	1,000	0	1,000
33	賠償收入	11			0	
34	違約罰款收入	1,370	5,000	2,000	0	2,000
35	雜項收入	10,622	3,000	3,000	0	3,000
36	業務外費用	10,441	27,292	32,635	16,836	15,799
37	其他業務外費用	10,441	27,292	32,635	16,836	15,799
38	雜項費用	10,441	27,292	32,635	16,836	15,799
39	業務外賸餘(短絀)	58,361	38,028	28,035	-16,836	44,871
40	本期賸餘(短絀)	-86,029	8,833	-274,809	-274,809	0
41	作業收入合計	1,736,803	1,757,638	1,787,655	0	1,787,655
42	作業費用成本支出合計	1,822,832	1,748,805	2,062,464	274,809	1,787,655
43	資本支出教育部補助收入		83,868	107,003		107,003
44	建教合作購置設備收入		40,000			
45	以前年度結餘款運用		24,904			103,666
46	房屋建築設備	151,396	32,000	120,650	27,650	93,000
47	機械及設備	132,895	41,092	187,890	118,421	69,469
48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303	4,000	5,000	0	5,000
49	什項設備	28,998	26,680	75,326	40,126	35,200
50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		5,000	8,000	0	8,000
51	建教合作		40,000			
52	資本支出合計	325,592	148,772	396,866	186,197	210,669
53	費用成本暨資本支出總計	2,148,424	1,897,577	2,459,330	461,006	1,998,324

附件 十一

電子計算機中心報告事項：

一、 本中心諮詢維護統計如下表(4月份)：

系統類別	諮詢維護次數
行政資訊網	7
教務系統	5
試務系統(含網路報名系統)	9
學務系統	0
主機代管	4
主機維護備份	3
學校網頁	7
薪資系統	4
全國工友駐警人事系統	1
E-mail	39
DNS	5
網路	22
無線網路	2
宿舍網路	17
伺服器設備	7
網路不當使用檢舉案件	40
非同步教學系統	12
電腦教室系統	10
授權軟體系統	3
會議室管理	4
教室臨時借用	5

二、 配合研究所招生考試作業，於電腦作業閱場新安裝一部試務用工作電腦，並設定試務系統所需工作環境。此外，為了協助閱卷工作進行，在閱卷閱場內安裝兩部電腦既設定作業環境，供試務工作人員輸入成績使用。

三、 4月12日協助出納組進修推廣部鐘點費計算作業。

四、 4月13日協助出納組轉置資料，將公保與退撫基金資料從薪資系統轉出成Excel檔案。

五、 校園網路組於95.4.14完成校園無線網路擴建工程，增加戶外開放區域涵蓋範圍，包括祥豐校區、夢泉、運動場、游泳池及工學院。

六、 非同步教學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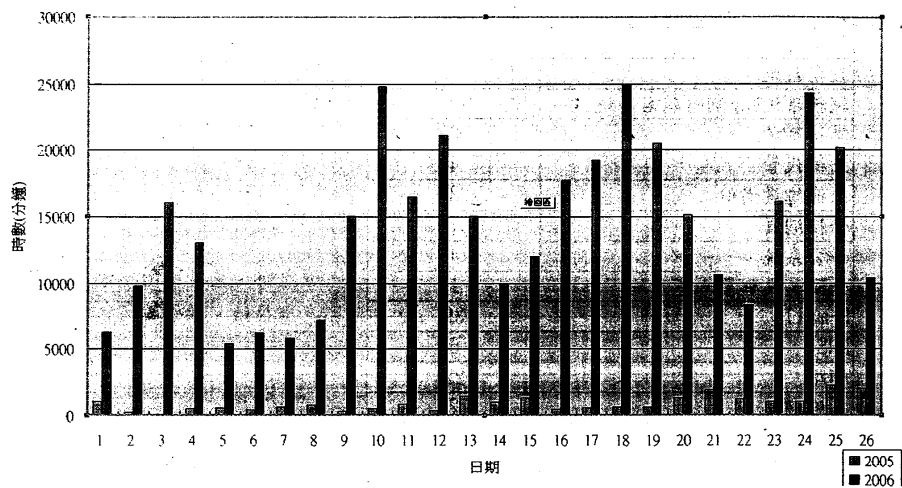
(一)、 4月刪除1門網路課程，本學期累計開課共45門，本月新增使用帳號約118人，本學期累計約1129人

(二)、 比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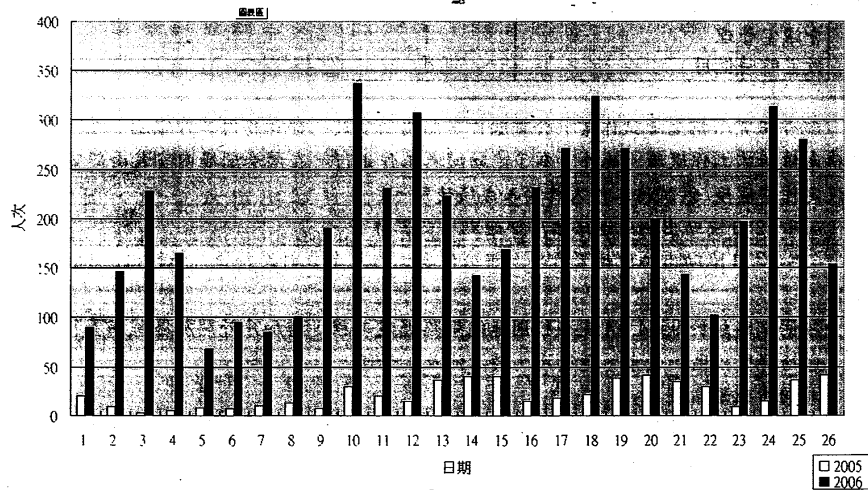
截止26日	94年度	95年度
4月上線總人次(人)	572	5061
4月上線總時間(分)	23770	372010

平均每日上線人次(人)	>20	>190
平均每人上線時間(分)	>40	>70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 94、95年度非同步教學4月份上課時數統計比較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 94、95年度非同步教學4月份上課人數統計比較



附件 十二

校友服務中心報告事項：

- 一、4月4日李校長及多位一級主管、教授於業經本中心聯繫安排下，拜會長榮集團張總裁榮發校友(87級航管系榮譽博士)，針對加強產學合作關係及合組航運政策評述委員會俾利未來航運發展等議題，與張總裁交換意見。對於學校對航運發展的重視，張總裁也藉此表達業界對人才培育的需求。他希望校方除了授與學生航海輪機的专业，也能加強學生的英語教學，以特殊專長的實力面對步出校門後國際化的競爭與挑戰，並建議學校爭取縮短學生的修業年限、延長實習，讓更多學生有機會及早投入航海發展。李校長積極爭取畢業生赴長榮就業的機會，希望與長榮集團加強合作提高海大學生從事海運的比例。本校此次前往拜會人員計有：李選士研發長、海運暨管理學院林成原院長、商船系張啟隱主任、輪機系王正平主任、運輸系廖坤靜主任、航訓中心林彬老師、基隆校友會施啟文會長、基隆校友會劉建隆理事、外交部國會聯絡組劉恩澤校友等多人。
- 二、4月17日旅居美國校友偕同夫人返校拜會李校長及師長，久別母校多時，對學校的改變，校友們都十分感佩嘉許母校的茁壯演進，本中心精心安排午宴餐敘及校區附近一訪等讓校友們賓至如歸當天校友們聚集談話當年與現今場面溫馨熱絡。此次來訪的校友分別為李金伶學長(54級河工系)現任美華航太工程協會全美總會長、劉政平學長(56級造船系)現任太平洋世紀報關公司總經理、郭慶原學長(58級漁業系)現任大都會自來水公司水質分析師、何友涵學長(58級輪機系)現任加州州政府安檢工程師、卓石溪學長(51級航海系)曾為船長已退休。
- 三、4月21日本中心陳基國主任陪同李校長與廖坤靜主任參觀長榮集團張總裁泊靠基隆東岸碼頭私人遊艇，張總裁親偕長榮集團傅一新副總經理(55年班航海專修科)、長榮海運船務本部海員部林德隆協理及徐石市船長(52級環漁)、大副陳利玲(88級航海)、二副陳婉瑜(90級商船)多位校友親自接待，並對校務推展再做一次深度的交流。
- 四、協助『國立台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同學會』(簡稱航管EMBA校友會)，會址設立及會務召開相關事宜。航管EMBA校友會成立初期會址設於本中心。該會將於05月20日召開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討論會務推動方針及相關執行計畫。
- 五、4月26日下午能源航運董事長程正平學長(海洋系63級)返校參訪並拜會校長，另為促成本校與江南大學建立姐妹校事宜做進一步聯繫，希望藉由程學長的熱心支持下，為本校學術交流再添佳音。
- 六、本中心於4月24日已寄發9,750份第29期海大校友簡訊。

七、本中心校友服務工作(九十五年四月一日至四月三十日止)統計一覽表如附件一。

八、本校校務基金(九十五年四月一日至四月三十日止)捐款明細統計表如附件二。

附件 1

校友服務中心校友服務工作統計表												□ 2006 年 4 月份	
辦借 書卡	辦校 友卡	申請成 績單	申請 電子 信箱	申請畢業 證書	拜訪 校友	校友 協尋	法律諮詢	訊息 公告	寄發各類文宣	徵才訊息	捐款感謝函寄發		
3 件	8 件	4 件	4 件	4 件	3 件	1 筆	1 場	4 筆	1 筆 (9750 件)	2 筆	7 件		

校友服務中心校友服務工作統計表 ☐ 2006 年 ☐ 4 月份	
辦借書卡	呂福財、林慧珠、蕭欣宜、湯真理、吳建威、陳玉真、鄭名傑、陳衍光
辦校友卡	湯真理、鄭名傑、陳衍光
申請成績單	孫君意、張仲偉、許銘嘉、李家雄、
申請電子信箱	李昱、黃瑜仁、鄭名傑、陳衍光
申請畢業證書	孫君意、張仲偉、許銘嘉、李家雄、
校友資料諮詢	陳佑誠尋找楊世傑校友、
法律諮詢服務	4/21 下午 2：00～4:00 免費的法律面談諮詢服務（1 位諮詢服務）
訊息公告	1. 第 29 期校友簡訊出刊 2. 您有法律疑問需要專業律師提供意見嗎？4/21 下午 2：00～4:00 免費的法律面談諮詢服務。 3. 長榮公司徵才訊息

	4. 吉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徵才
拜訪與接待校友	1.2006/4/4 拜訪長榮集團張榮發總裁 2.2006/4/21 第二次拜會張榮發總裁 3.2006/4/17 接待美國校友夫婦 10 人返回母校
捐款感謝函寄發	邱啓舜、王毓備、遠必利機器股份有限公司、曾安源、李宗翰、陳國達、地拓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各地區校友會網頁	新增校友會客室功能 4/10 正式開放申請各地方校友申請
寄發文宣	寄發第 29 期校友簡訊 9750 份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捐款收據明細表

附件 2

2006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24 日

編號	姓名	金額 (元)	捐款日期	指定用途專款專用
3562	邱啓舜	250,000	20060410	造船學程獎學金
3564	王毓僑	2,000	20060411	指定用途於 40%校務推展 40%河工系所專用 20%校友中心製作紀念品
3565	速必利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20060411	學務處宿舍學生相關用途用
3566	曾安源	2,000	20060412	指定用途於 40%校務推展 40%航海系所專用 20%校友中心製作紀念品
3568	李宗翰	1,000	20060418	校務基金
3567	陳國達	2,000	20060418	指定用途於 40%校務推展 40%航管系所專用 20%校友中心製作紀念品
3563	地拓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2,000	20060418	指定用途於 40%校務推展 40%河工系所專用 20%校友中心製作紀念品
總計	筆數：7 筆	379,000 元		

附件 十三

海運暨管理學院報告事項：

一、學術交流

- (一)本學院航運管理學系林光教授、張志清教授應邀參加韓國光陽市於4月19-20日舉辦 The 4th Int'l Gwangyang Port Forum，林教授同時亦受邀擔任分場主持人。又因林教授支援光陽市貧困兒童提供生活學習費用，並為光陽市和臺灣港口事業的發展作很多努力，對光陽市有很大奉獻，光陽市將授予林教授光陽市榮譽市民，於4月19日在光陽市由市長親自頒發榮譽市民證書。並獲邀至韓國中央大學演講。
- (二)本學院海運研究中心預訂於95年5月5日(星期五)於商船大樓1樓演講廳舉辦「第二屆海運與航海技術研討會」，該研討會由周和平教授主持，廣邀產官學研單位蒞臨與會。

二、得獎紀錄

- (一)本學院李選士教授、張文哲教授榮獲本校青年學術研究獎。
- (二)本學院盧華安副教授榮獲94年度校級優良教師。
- (三)今年交通盃訂於95年3月25-26日交通大學舉行，全國交通相關系所均派隊參加約1300人。本學院運輸與航海科學系共90人參加比賽，榮獲總錦標季軍、籃球冠軍、桌球亞軍、羽球亞軍、撞球亞軍、壘球季軍。

三、其他

- (一)本學院於95年4月21日(星期五)召開「河北遠洋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分別討論商船學系、航運管理學系、運輸與航海科學系、輪機工程系四系的獎助學金申請名單，會後將通過之名單送校審議。
- (二)有關教務長所提，本校女同學上船實習名額不足問題，本學院院長與系主任於日前偕同校長拜會各海運公司董事長時，尋求海運公司協助增加女性名額。
- (三)本學院訂於5月18日舉辦「2006年航運政策與經營論壇」討論航運相關議題，請行政單位配合及協助相關行政工作，並請各教學行政主管多加宣傳參與。

附件 十四

生命科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 (一)生技所甄聘教師收件截止日為 95 年 3 月 31 日，擬甄聘教師之專長領域為：生物物理化學、藥物化學、功能性基因體、功能性蛋白質體、細胞生物學、免疫學、生理學及生命科學相關領域。共有 46 人報名參加甄選。
- (二)生科系陳明煌秘書因調任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服務，為因應業務發展需要，已奉校長核准增聘負責行政業務及協助實驗教學專案人員各 1 人。
- (三)生技所於 95 年 4 月 19 日召開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新聘教師甄選委員會，進行新聘教師甄選之審查作業。

二、課務與招生

- (一)學院 95 年 4 月 17 日召開「海洋生物學程」委員會議，審查申請修習學生資格。
- (二)學院 95 年 4 月 18 日召開「生物技術學程」委員會議，審查申請修習學生資格。
- (三)學院 95 年 4 月 19 日召開院課程委員會議。
- (四)食科系 95 年 4 月 20 日辦理碩博士班畢業相關事宜。
- (五)食科系 95 年 4 月 1 日碩士班(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入學考試(含系口試)。
- (六)養殖系為辦理 95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第二階段指定科目考試，於 95 年 4 月 12 日召開大學甄選入學考試委員會討論甄試事宜，並於 95 年 4 月 14 日舉行面試，計有 43 位考生參加面試，預定錄取正取 22 名。
- (七)養殖系於 95 年 4 月 13 日寄送有關「J06 養殖生物科技營」(營期：95 年 7 月 6 日至 9 日)報名海報、簡章及系網頁資料至全國各高中及高職相關科系，供全國高中、職學生報名參加，使高中、職學生對本系能有更進一步的了解與認識。
- (八)養殖系沈士新主任於 95 年 4 月 21 日前往中央大學參加「國際合作策略聯盟業務平台會議」。
- (九)養殖系為使外籍研究生更溶入本地生活，於 95 年 4 月份起特別安排每位外籍研究生都能有位本地大學部學生做為學伴，使雙方語言學習交換能更為密切，也能提供他們日常生活所面臨問題時之相關諮詢。
- (十)生科系為因應學生畢業就業需求，擬於海洋生物領域課程增開「海洋生物研究法(一)——應用科技潛水」課程。
- (十一)生技所普化教學小組於 95 年 4 月 20 日針對食科、養殖、環資、生科一年級生，舉行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化學會考。

三、學術交流及演講

- (一)食科系 95 年 3 月 30 日邀請陳健生博士(美國約翰霍普金斯醫學院博士後研究員)主講 Multiplexed foodborne-pathogen immunoassays and E. coli proteome
- (二)食科系 95 年 4 月 13 日邀請鄭森雄教授(前海洋大學校長)主講：「從艱困中走出一條路——海洋大學的故事」。
- (三)養殖系於 95 年 4 月 3 日邀請商品條碼策進會專案經理呂惠娟小姐舉行學術演講(講題：GSMP 全球標準管理系統)。
- (四)養殖系於 95 年 4 月 10 日邀請商品條碼策進會副處長劉俊宏先生舉行學術演講(講題：應鏈追蹤管理系統)。
- (五)養殖系於 95 年 4 月 24 日邀請傳啟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謝惠娟小姐舉行學術演講(講題：企業產銷 e 化)。
- (六)以色列農業部漁業組安排養殖業者及研究人員一行人於 95 年 4 月 28 日參訪養殖

系，藉以瞭解有關臺灣養殖之相關資訊。

- (七)海生所黃蔣修教授 95 年 3 月 26 日至 4 月 9 日前往法國里爾大學執行國科會「橈足類在溫帶氣候(法國)與亞熱帶氣候(台灣)兩種不同生態環境的行為模式與時空分佈研究」計劃。
- (八)海生所 95 年 4 月 12 日邀請倪怡訓院長(海洋大學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專題演講「保育型漁業」。
- (九)海生所劉秀美教授 95 年 4 月 19-21 日前往韓國江陵大學參加「國際生命科學研討會」並發表論文。
- (十)海生所 95 年 4 月 19 日邀請何平合助理教授(海洋大學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系)專題演講「陸蟹的繁殖之旅」。
- (十一)海生所黃蔣修教授 95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8 日前往俄羅斯之莫斯科與聖彼得堡參加國際會議及蒐集研究資料。
- (十二)生技所於 95.04.12 邀請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Biology Affiliate 管永恕博士至所演講，講題：Genetic and molecular analysis of habenular development in zebrafish。
- (十三)日本東京大學(The University of Tokyo)大學院農學生命科學研究科/東京大學農學部(Graduate School of Agriculture and Life Sciences/Faculty of Agriculture)及海洋研究所(Ocean Research Institute) Prof. Makoto Terazaki and Prof. Tomoyoshi Yoshinaga 等 2 位教授於 95.4.27 蒞校參訪簽訂合作協定，為促進學術交流，本學院與海資院隨後於 95.4.28 (星期五)與該 2 位教授進行學術交流座談，討論未來雙方合作事宜，交流座談氣氛融洽。

四、其他

- (一)學院 95 年 3 月 22 日召開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所主管會議。
- (二)學院 95 年 3 月 28 日召開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研究發展委員會會議，討論本學院推動建教合作績效獎金實施要點。
- (三)學院 95 年 4 月 19 日召開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所主管會議。
- (四)學院 95 年 4 月 25 日召開研提「教育部輔導大學校院推動創意學院補助計畫」會議。
- (六)海生所 95 年 4 月 21 日配合本校總務處辦理「基隆市 94 年度毒性化學物質災害防救演練」。
- (七)本人前日自 Kyudai News (九大新聞)甫獲知食科系校友吳博聖博士榮獲今年 3 月 29 日華僑總會「全世界傑出青年獎」[Federation of Overseas Chinese Associations (FOCA) Overseas Distinguished Young Person's Award]，此獎項全世界只有 6 名，得一此獎堪稱難得，九州大學特頒獎狀乙紙並撰文表揚及訪問，吳博士得此獎項為本校增添莫大光彩，吳博士為食科系吳清熊教授之長子，在此恭喜吳教授及吳博聖博士。

附件 十五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 (一) 本院於95年3月31日召開9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議，通過海資所劉光明教授休假研究乙案，並送校教評會審議。
- (二) 本院於95年4月21日召開9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系所主管會議，補遴選資深教授1名擔任本校94學年度博審會委員，經討論將由環資系蔡政翰教授擔任之。
- (三) 環資系胡健騷老師申請休假研究一年，期間自本年8月1日至96年7月31日止。

二、課務

- (一) 本院倪院長於4月14日下午3時召開地理資訊應用學程委員會，討論有關此學程實施辦法、委員會設置辦法、擬開課課程表，將提請本院95.4.21課程委員會審議。
- (二) 本院已於95年4月21日召開9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環漁系「大學部課程」、「漁業科學學程課程」、「環境生物學程課程」修正案；應用地球科學研究所「研究生修習大學部先修課程辦法」修正案；海洋環境化學與生態研究所「碩士班課程」規劃案、「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本院「地球科學學程實施辦法」、「地球科學學程委員會設置要點」、「地球科學學程課程表」修正案，本院「地理資訊應用學程實施辦法」、「地理資訊應用學程委員會設置要點」、「地理資訊應用學程課程表」，並將提送95.5.18校級課程會審議。
- (三) 環漁系於4月25日辦理94學年第2學期期中退選。
- (四) 環資系配合本校擬招收外國學生，該系規劃針對外國學生開授英語授課課程。
- (五) 應地所課程群組重新規劃修訂。
- (六) 應地所於4月3日召開9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議，修訂研究生修習大學部先修課程辦法、地球科學學程委員會設置辦法、地球科學學程實施辦法與課程表。
- (七) 應地所951學期課程預計開設博士班4門7學分、碩士班9門21學分、地科學程5門12學分及博雅課程1門2學分。
- (八) 海資所於4月1日舉行95學年碩士招生考試在職生口試及資料審查。
- (九) 海資所於4月17日召開所長遴選委員會所內委員推選會議。
- (十) 環態所完成95學年度碩士班招生筆試及資格審查，將於4月26日公布成績。
- (十一) 環態所於4月18日召開所務會議通過95學年度碩士班必選修課程規劃表暨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並提院、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三、學術演講

- (一) 本院倪院長於3月31日參加薩爾瓦多大使來訪行程，上午10時假校長室舉行校園簡介與座談。
- (二) 本院倪院長於4月12日上午11時應邀擔任本校海生所學術演講活動，假共同科大樓遠距教學教室演講，題目為「保育型漁業」。
- (三) 本院倪院長於4月12日下午1時參加本校與農委會蘇嘉全主委座談會，本次座談係以食品安全、農漁產品檢驗、藥物檢測及養殖安全等議題為主，研討本校與農委會未來合作發展之方向與作法。

- (四) 本院倪院長於4月22日上午10時參加地球科學聯合學術研討會，並受邀擔任指導委員。
- (五) 本院倪院長於4月25日下午3時10分參加與諾貝爾得主 Dr. Andrew V. Schally 『學術生涯與發展』座談會。
- (六) 應地所博士班學生張詠斌與高仲彥分別於4月12日及21日舉行博士學位指導委員會議進行博士論文進度報告。
- (七) 應地所於95年4月19日邀請台灣大學地質科學系陳文山教授主講「台灣的地體構造與活動斷層研究」。
- (八) 應地所於95年4月26日邀請文化大學地質系主任魏稽生教授主講「砂石資源」。
- (九) 海資所莊慶達教授於4月17日主持海洋資源管理：理論與實務教科書編輯會議。
- (十) 海資所莊慶達教授於4月19日主持海洋觀光休閒之理論與應用教科書編輯會議。
- (十一) 海資所邱文彥教授於4月21日參加行政院於台北舉辦國家永續發展會議全國會議，並就海洋、海岸及離島部分提出結論引言。
- (十二) 海資所邱文彥教授於4月22-29日代表我國(中華台北)赴大陸參加APEC海洋資源保育工作組會議，並前往中國大陸國家海洋局訪問及發表演講。
- (十三) 海資所於4月24日邀請中央研究院生物多樣性中心邵廣昭主任蒞所演講，演講主題：「海洋保護區」。
- (十四) 海資所於4月27日邀請勞工保險局基隆辦事處曾臺麗主任蒞所演講，演講主題：「認識勞動保障六部曲」，讓應屆畢業生心了解就業相關勞動法規。

四、其他

- (一) 環漁系於4月13日召開94學年第2學期第1次系研究發展會議，研商「水產生物科技頂尖研究中心」主題研究。
- (二) 環漁系於4月13日參加95年SAS統計程式課程(1)，該系計有26位博、碩士研究生參加。
- (三) 環漁系於4月14日辦理96學年大學推甄入學口試及資料審查，本年度學校推薦計有13位學生參加，預計錄取7位。
- (四) 環漁系於4月14日辦理96學年大學申請入學口試及資料審查，本年度學校推薦計有14位學生參加，預計錄取10位。
- (五) 環漁系傑出系友郭慶原學長(民國58年畢業)於4月17日蒞校訪問。
- (六) 環漁系於4月19日召開94學年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討論：95-1課程授課教師擬聘事宜、博士班學生資格考委員審核、海洋特色課程教材編纂事宜。
- (七) 環漁系於4月20日參加95年SAS統計程式課程(2)，該系計有26位博、碩士研究生參加。
- (八) 環漁系於4月29-30日舉辦碩士在職專班研究成果發表會，計59位碩一及碩二同學進行論文發表。
- (九) 環資系於95年4月14日辦理95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考試，第二階段面試作業，共計有31名學測成績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同學報考。
- (十) 應地所於4月3日召開9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所務會議。
- (十一) 應地所95學年度碩士班計有26位考生報考。
- (十二) 應地所完成系所綜合表現資料表及2003-2005專任教師著作目錄。
- (十三) 應地所規劃會議室成為兼具小型視聽教室、教師休息室等多功能之空間。

- (十四) 應地所王天楷與陳明德老師代表出席4月14日立法委員羅世雄國會辦公室舉辦之「內政部大陸礁層調查計畫經費說明會」。
- (十五) 應地所王天楷與李昭興老師於4月22日參加「2007地球科學聯合學會研討會」第三次籌備會議。
- (十六) 海資所劉光明代理所長、莊慶達教授、邱文彥教授於4月20日出席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蘇嘉全主委座談會。
- (十七) 環態所洪慶章副教授接受德州農工大學委託之「海洋藻類多醣體的萃取與分離研究計畫」，已完成簽約手續（合約金額美金壹萬元整）。
- (十八) 環態所龔國慶教授接受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委託之「深層海水水質檢驗法國家標準草案研擬及水質標準評估」，已完成簽約手續（合約金額計新台幣195萬元整）。
- (十九) 環態所與美國德州農工大學之國際學術合作研究工作順利進行：4月24日至5月15日期間，洪慶章副教授將率龔國慶教授之技術員楊文榮先生及曾瓊蓉小姐赴美國墨西哥灣進行海上研究探測及採樣分析工作。
- (二十) 環態所龔國慶教授日前已被接受刊登於GRL期刊之「Reduction of primary production and changing of nutrient ratio in the East China Sea: Effect of the Three Gorges Dam」，深受肯定並獲得廣大迴響，該期刊總編輯特選此篇文章為本期『焦點論文』(AGU Journal Highlight)。
- (二十一) 日本東京大學(The University of Tokyo)大學院農學生命科學研究科/東京大學農學部(Graduate School of Agriculture and Life Sciences/Faculty of Agriculture)及海洋研究所(Ocean Research Institute) Prof. Makoto Terazaki and Prof. Tomoyoshi Yoshinaga等2位教授於95年4月27日蒞校參訪簽訂合作協定，為促進學術交流，本學院與生科院於95年4月28日(星期五)與該2位教授進行學術交流座談，討論未來雙方合作事宜，交流座談氣氛融洽。
- (二十二) 本學院開始跨院系資訊學程，敬請各教學行政主管協助宣傳並鼓勵學生參加。

附件 十六

工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機械系刻正進行 1 名新聘教師之遴選聘任作業。

系工系張建仁老師榮獲校優良教師。

河工系周宗仁老師、翁文凱老師榮獲「94 學年度海洋工程學會論文獎」。

二、課務

(一) 95.4.18 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系所之 95 學年度必修課程表及「奈微米科技學程實施辦法」修訂，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二) 各系所完成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之課程開課事宜。

(三) 各系所進行學生畢業學分之審查及本學期期中退選作業。

三、學術演講

(一) 機械系

95/4/12：周立鳴教授：消防安全

95/4/19：楊宏智教授：飛航事故與飛航記錄器(黑盒子)

(二) 系工系

95/4/21：陳正宗教授：The BBM Trap in Engineering Applications

95/4/28：沈志忠副教授：新型微蠕動幫浦之研製與操控

(三) 河工系

95/4/13：Paulo Chaves 京都大學博士：ANN-based water quality modeling in reservoir.

95/4/13：黃崇仁博士：石門水庫相關大地工程問題探討。

95/4/20：陳福成博士：台灣地區地盤改良工法實務探討。

95/4/27：李賢明副總工程司：自來水公司面臨的問題及其對策。

95/4/27：姚大鈞博士：海域工程地質調查工作。

(四) 材材所

95/4/14：顏怡文博士：無鉛製程—您不能逃避的問題

95/4/28：羅俊雄博士：再生能源的介紹與台灣地區大氣腐蝕環境分類

(五) 其他

1. 本學院所屬三學系開始進行「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之準備事宜，預定於明年提出認證。

2. 本院協助辦理「95 年度中國工程師學會全國工程論文競賽」，本次計有 38 篇論文參與，業已完成論文初評，計有 26 篇論文進入複評，於 5/6 將進行該競賽之複評並於會後頒獎。

3. 本學院河工系於 4 月 17 日接待該系第 2 屆系友李全伶先生(河工 1965 畢，現任美華航太工程師協會全美總會會長)及李夫人樂復青(現任加州喜瑞都市副市長)來訪，該系並安排歡迎茶會。

4. 94.4.17 辦理本學期期中茶會，並聽取系工系王偉輝教授針對工學院及電資學院院區之噪音改善規劃，會後並簽請建議校方將規劃案提送「基隆市政府與國立台灣海洋大學首長會議」。

5. 本學院「造船學程」於春假期間舉辦三天兩夜之船廠參訪，參加同學計有 41 名，共訪問中南部與造船相關產業計 7 家，增進同學對造船產業之瞭解，獲得業界與學生們之肯定。

6. 本學院上學期開始造船學程，並有業界每年資助約 105 萬作為獎學金之用，目前

本學程約 30 多名學生修習，歡迎相關系所同學也來修習本學程。

附件 十七

電機資訊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 (一) 95 年 4 月 18 日電機系因教學與研究需要，於系務會議決議：「通訊與訊號處理組」和「固態電子組」各提出 1 名教師聘任需求，預計 96 年 2 月 1 日起聘，將請學校同意後進行新聘作業。
- (二) 95 年 4 月 25 日電機系成立「系主任遴選委員會」。
- (三) 95 年 5 月 4 日通訊系召開「系主任遴選委員會」。
- (四) 電機系羅文雄教授、資工系張欽圳助理教授與翁世光助理教授榮獲當選「94 學年度校級教學優良教師」。
- (五) 電機系王榮華教授榮獲本校 94 學年度「學術成就獎」。
- (六) 電機系鄭慕德教授榮獲本校 94 學年度「青年學術研究獎」。
- (七) 電機系羅文雄教授獲聘校長特別助理，以協助推動教學與研究工作。

二、課務

- (一) 95 年 4 月 18 日電機系必修科目因教學需要，經系課程委員會修訂更改專業必修科目「微積分」為一年（上、下學期）共 8 學分課程，擬依程序陳請學校同意。
- (二) 95 年 4 月 16-22 日通訊系辦理 94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中考試作業。

三、學術演講

- (一) 95 年 4 月 13 日通訊系邀請工研院資訊所視訊與光通訊技術組組長鄭聖慶博士演講，講題為「我國通訊產業之發展與機會」。
- (二) 年 4 月 23 日光電所邀請台大凝態科學研究中心博士後研究員蕭慶廉博士演講，講題為「MBE grown InN film」。
- (三) 95 年 4 月 25 日電機系邀請翔威科技公司賀立維總經理演講，講題為「人工智慧技術在產業上的最新應用」。
- (四) 95 年 4 月 27 日資工系邀請清華大學資工系李政崑教授演講，講題為「Compilers for Low-Power」。
- (五) 95 年 4 月 27 日通訊系邀請致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副總林耀明博士演講，講題為「奈米檢測技術」。

四、其他

- (一) 95 年 4 月 14 日，電機系 95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招生，報名參加申請入學甄試共 37 名，預計招收 20 名。
- (二) 95 年 4 月 14 日，資工系辦理大學甄選入學個人申請，預計招收 20 名。
- (三) 95 年 4 月 14 日，通訊系辦理大學甄選入學面試，預計招收 15 名。
- (四) 95 年 4 月 11-14 日，通訊系辦理大學甄選入學書面資料審查。
- (五) 光電所主辦之第二十四屆光譜技術與表面科學研討會，擬於 95 年 7 月 12 日至 7 月 14 日在頭城農場舉行，現已開始報名。
- (六) 95 年 4 月 25 日召開電資學院 9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所主管會議，討論愛迪生研習營籌備情形。

附件 十八

人文社會科學院報告事項：

一、人事：

(一)經濟所

本所目前尚有專任教師職缺一；資格條件：具經濟相關領域博士學位(申請期限前)，有博士後教學研究經歷者尤佳；專長領域：財務金融與總體經濟學等相關領域；公告截止日期為8/31。

(二)通識中心

1. 本中心李文鈺助理教授2月離職，吳廣慈講師8/1亦將屆齡退休，相關聘請作業正積極進行。
2. 上學期本中心與院教評會通過之黃駿助理教授聘任案，因外審作業未及時完成，未獲通過。唯之後收到的評審結果均為「推薦」與「極推薦」，經4/3院教評會資料確認，再提校教評會審議。
3. 96年度國立大學配合國家重大政策領域請增師資員額計畫案，本中心申請增聘「臺灣研究相關師資」三員，計畫書已獲院務會議與研發處審議通過，與於4/20臨時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二、課務：

(一)經濟所

4/13-4/20，本所與航管系、環漁系及養殖系聯合辦理94學年度第2、3梯次之SAS軟體研習「SAS Programming I: Essentials (PROG 1)」及「Business Forecasting Using SAS: A Point-and-Click Approach (FETS)」，研習完成計50人，由本校授與結業證書。

(二)通識中心

1. 96學年度申請增設「海洋文化研究所」案，4/3經人文社會科學院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將依程序提本學期校務會議審議。
2. 本中心曾子良主任94學年度第2學期新開課程「基隆古蹟巡禮—從民俗古蹟看臺灣的多元文化」申請教育部「94學年度下學期個別型通識教育改進計畫補助」，已獲通過並依計畫執行中。依教育部規定，該課程須單獨設立網頁，由教育部專案補助經費，聘請工讀助理維護。
3. 本學期人工特殊加選大部分沒問題，但仍有少數老師加簽過多，造成學生困擾、課程停開，中心將於第3階段電腦選課結束所列印之初步名單，附上下列文字——
人工加選注意事項：
請依教室座位數斟酌加簽，以免學生抗議座位不足、教學品質不佳。
此外，也請各組召集人與專兼任教師協助宣導，以免造成課程停開。
4. 4/20邀請課務組與軍訓室，召開軍訓課程選課作業協調會，達成結論為：
(1)建議修改共同必修科目選課須知，將國防教育獨立分類，以免學生選課時排擠到通識課程。
(2)至於國防教育(軍訓)是否列入通識學分與畢業學分，請依行政程序提課程規畫委員會討論後，再將結果告知課務組，俾便設計程式。

三、學術演講：

(一)經濟所

1. 4/14，台灣大學農業經濟系陳郁蕙教授蒞臨本所演講：「WTO新回合農業談判及未來

農業政策調整方向」。

2. 4/21, 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陳添壽副署長蒞臨本所與本所師生座談, 提供予本所研究生研究與經驗之交流。
3. 4/28, 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遠洋漁業組蔡日耀組長蒞臨本所與本所師生座談, 提供予本所研究生研究與經驗之交流。
4. 5/5, Economist, Pacific Science Center, National Marine Fishers Science, Hawaii, NOAA, Dr. Minling Pan, 'Fisheries Economics Research'.
5. 5/12, 政治大學經濟系林祖嘉教授蒞臨本所專題演講, 於本所 526 演講室舉辦。
6. 5/26, 宜蘭大學應經系所陳凱俐主任蒞臨本所專題演講: 「條件評估雙界二分選擇問卷之評估方法」, 於本所 526 演講室舉辦。

(二)通識中心

1. 《卓越大師講座》
 - 04/20 臺灣發展研究院梅可望董事長講「不老的秘訣」。
 - 04/27 壹週刊裴偉社長講「談壹週刊」。
2. 《海洋文化史專題》
 - 04/19 海洋大學胡健驊教授講「明天以前混沌的海洋觀」。
 - 04/19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張力副所長講「近代中國海軍的發展」。

四、國際研討會：

(一)經濟所

1. 經濟所孫金華應農委會漁業署邀請出席 2006 年 5 月 8 日至 9 日在高雄所召開「亞太經合會第十七屆漁業工作小組會議(APEC FWG)」漁船規模管理研討會, 代表臺灣發表「中華臺北漁船規模管理經驗」, 經費由 APEC 主辦單位全額補助。
2. 經濟所江福松教授於 3 月 4 日至 10 日赴阿曼參加「2006 中東海產品國際研討會暨展示會」並發表二篇論文, 於 3 月 10 日赴阿曼蘇丹 Qaboos 大學參訪與作「The Production and Marketing of Cultured Fish,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ilapia」專題演講。
3. 經濟所江福松教授於 4 月 24 至 28 日赴印尼參加「歐盟漁業與養殖標準研習會」。

(二)外語中心

1. 外語中心蕭聰淵主任與郭宜湘老師於 4 月 1 日及 2 日前往嘉義大學參與「第一屆應用語言學國際學術研討會」。會中, 蕭聰淵主任主持論文之發表, 並發表論文, 題目為「Statistical Anxiety of Graduate Students in Foreign Language Programs」; 另郭宜湘老師發表一篇論文, 題目為「How to Effectively Increase Taiwanese EFL Learners' English Listening Comprehension」。
2. 外語中心林綠芳老師獲國科會補助, 訂 5/31-6/5 前往美國夏威夷參加「第五屆夏威夷社會科學國際研討會」, 會中所發表之論文題目為「The Study of Taiwanese College Students' English Reading Comprehension Strategies」。

五、活動

(一)人社院

4/28 舉辦「科技與人文教育座談會」, 與各學院進行交流。座談會議程包括各中心課程現況與規劃、新進教師學經歷與執行計畫情形介紹、綜合座談及問卷調查。

(二)教研所暨師培中心

1. 4/13, 因「教學實習」課程需要, 由許育彰老師率領 40 名學生至台北市麗山國中及公共電視作校外教學見習。
2. 4/14, 辦理 94 學年度實習學生返校座談, 邀請基隆市南榮國中教務主任尤四維主講「教師甄試應考技巧」。

3. 4/24, 為教育學程遴選需要, 假人文大樓 602 室辦理教育學程遴選申請說明會, 約有 40 人參加。
4. 4/26 至 4/28, 辦理 95 年「人文與社會週」暨「教育週」活動, 除辦理板書及簡報製作比賽外, 為強化本校各學院之交流與瞭解, 特於 4/28 日辦理 1 場「科技與人文教育座談會及師生作品賞析」, 特邀請本校全體老師共襄盛舉, 內容包括本院師生人文藝術展、教師才藝表演(海韻合唱團、布袋戲、國標舞)、本院院務報告、新進教師介紹及科技與人文教育座談會。
5. 4/24 至 5/3, 教育學程遴選申請受理, 預計招收中等教師類科 45 名、國民小學教師類科 45 名。

(三)外語中心

1. 外語中心將舉辦之英文字彙比賽, 自 4/3 公告迄今, 約 20 人報名。本中心除在網頁上公告及張貼海報外, 並將此訊息發送至學生信箱, 且老師亦配合在課堂上宣導, 期能透過多種管道, 達到宣傳目的。該項活動報名之截止日期為 5/19。
2. 由教育部與財團法人中央廣播電台共同舉辦之 94 學年度全國大專院校英語演講比賽, 本校由去年 12 月份甫榮獲全校英文演講比賽第 1 名食科系三年級學生孫啟棠代表本校參賽。該生自進入大學, 即積極參與學生英語演講社團活動, 目前擔任此社社長。相信其參與此次比賽, 必能開闊眼界, 進而提昇學習英語熱忱。

六、其他：

(一)經濟所

1. 經濟所孫金華受農委會漁業署委託, 執行九十五年度計畫「海洋事務管理人才培育計畫(VI) (2006/1-2006/12)」, 「WTO 香港部長宣言(非農產品市場進入)對我國漁業影響分析及因應之研究 (2006/4-2006/12)」, 及「南方黑鮪保育委員會執行管理程序各項要素探討暨台灣南方黑鮪資源量指標標準化 (2006/3-2006/12)」。
2. 經濟所江福松受農委會委託臺灣鯛協會科技計畫執行「邀請歐盟藥物殘留檢驗專家來台交流」、「農情萬種-總統府前農業展示(漁業區)活動計畫」, 並與孫金華、沈士新、陳荔彤共同執行九十五年度農委會漁業署委託計畫「水產養殖法草案初稿之研擬 (2006/3-2006/12)」。
3. 經濟所江福松教授於 3/1 應貢寮區漁會邀請作「台灣漁產品的行銷 -- 經驗分享」專題演講。
4. 經濟所江福松教授於 4/11 應邀擔任中國生產力中心「漁產貿易人才訓練初階班」兩項課程「水產品貿易趨勢與因應之道」和「台灣鯛海外拓展案例經驗分享」講師。
5. 經濟所江福松教授 4/17 應聘擔任「北台區域各縣市推動休閒旅遊工作小組」顧問。
6. 人社院為了與各學院之交流, 於 4/28 日舉辦之「科技與人文教育座談會」, 本所提供 94 學年度新進教師詹滿色副教授、黃幼宜助理教授之學經歷、專長及研究領域等資料簡介, 由孫院長介紹予其他學院。

(二)通識中心

1. 本中心主辦, 海洋文化研究中心協辦之「2006 海大多元文化藝術週」於 95.3.14-22 順利完成, 感謝本中心同仁以及教研所江愛華教授之協助。
2. 本中心原訂於 5/20 辦理「2006 海洋文化學術研討會」, 為擴大討論議題, 已將時間延到 95.11.10-11 (星期五、六)。教育部原同意補助之經費新台幣 6 萬 9 仟元擬去函申請保留至 95.11.10-11 (星期五、六) 使用。

附件 十九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五 4. 同一申請人於就學期間僅能獲本項補助一次為原則。	五 4. 同一申請人在同一會計年度內以申請補助參加一次為原則。	因經費有限，限制申請人於就學期間僅能獲本項補助一次。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辦法

九十二年四月十日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二日海研綜字第 0920003024 號公布

九十三年十二月九日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九十三十二月二十日海研綜字第 0930011204 號令公布

一、本辦法依「教育部補助國內大專校院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處理要點」第三條訂定。

二、申請資格：具本校學籍之博士班研究生，且其擬發表之論文須以本校名義發表者為限。

三、申請程序：

1. 申請單位：由申請人檢附相關申請資料向研發處綜合業務組提出申請。
2. 申請期限：國際會議舉行日期三十個工作日，以利審查，逾期不予受理。
3. 申請文件：
 - (1)「教育部補助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申請表」。
 - (2)國際會議主辦單位致申請人本人之正式邀請函，或論文被接受發表之證明文件（信函或電子郵件）等影印本。
 - (3)擬發表之論文摘要及論文全文（中文以外）影本。（論文以在國內完成而尚未發表者為限，該論文若係合著者，每一論文以補助一人為限，並須請其他合著者於申請表中未以同一論文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之簽名具結）。
 - (4)最近五年內最具代表性之著作抽印本或影印本。
 - (5)國際會議日程表、會議有關資料及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四、補助項目：

1. 往返機票：由國內至國際會議舉行地點最直接航程之本國籍往返經濟艙機票，依實際支付金額補助，由受補助人先自行墊購。以搭乘本國籍之班機為限。
2. 會議之註冊費（不包括其他雜支如論文集、會員年費、餐費等）。
3. 會議期間（發表論文當日及前後各一日）之生活費。
4. 因經費有限，原則上以補助往返機票或會議之註冊費，生活費從嚴審核。

五、本校審查各申請案，其核准原則如下：

1. 總補助額度以當年度教育部補助本校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經費為限，額度用畢將公告於本校研發處網站。
2. 依照申請者擬參加國際會議之性質、及其在學術上之國際知名度、重要性及申請者

之研究潛力、其所提論文之原創性、重要性、在該領域的貢獻及研究成果為主要之評審標準。由本校學術獎勵委員會審查，並視教育部經費情況酌予補助往返機票或會議之註冊費或生活費。

3. 每一論文不論是否合著，皆以補助一人發表為限。若申請參加同一會議之學生超過一人時，得酌予限定補助人數，一般性之會議，以不超過二人為原則，大型國際會議得視會議之性質、規模及重要性，酌予增加。
4. 同一申請人在同一會計年度內以申請補助參加一次為原則。
5. 申請者不得同時或分別向其他機關申請同案補助，如經查出，則予以退件。於結案後如有不足，得向學校或私人團體申請者，不在此限。
6. 凡向教育部申請赴大陸地區出席國際會議之補助，該國際會議應為國際組織主辦或國際組織主辦大陸地區協辦者，始予受理。

六、獲本校核定補助者，如有變更行程或取消行程時，應事先經校長同意。

七、經費報銷歸墊方式：受補助者於會議舉行完畢後一個月內，須於同一會計年度內，檢齊下列文件黏附於「支出憑證黏存單」，並經所屬單位主管及會計人員審核蓋章後，送研發處綜合業務組彙整報部。

1. 「教育部補助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申請表」。

2. 國外出差旅費報告表：

- (1)機票票根(若無法搭乘本國籍班機，得由本人填具因公出國人員搭乘外國籍航空公司班機申請書，經校長核定後，可改搭外國籍航空公司班機。如未附申請書，依照行政院之規定，其購買機票之價款，不予核銷。)、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及因公出國人員搭乘外國籍航空公司班機申請書正本(格式請逕自本部國際文教處網頁 <http://www.edu.tw/bicer/c73.htm> 下載)另倘係電子機票，請加附登機證。

- (2)註冊費收據、外幣兌換水單或實際出國前一天(如逢假日往前順延)之臺灣銀行賣出即期美元參考匯價為依據報支。

- (3)生活費依據行政院頒「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後附之「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計支。

3. 會議手冊列有參加者(即申請人)部分之影本。

八、受補助者於會議舉行完畢後一個月內應提報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人員出國報告提要、出席國際會議報告書及發表論文全文等製作成網頁【電子檔傳送tr@mail.ntou.edu.tw】(格式請逕自教育部國際文教處網頁<http://www.edu.tw/bicer/c73.htm>下載)。

九、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公布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教育部補助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申請表

95年4月修正

申請人姓名	中文 英文 身份證字號	就讀系所及年級	
聯絡電話	(O) (H) email:	申請人是否親自出席	是
		共同作者姓名	
會議正式名稱	中文 英文		
會議時間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地點(國、州、城市)	
會議主辦單位名稱	中文 英文		
擬發表論文題目	中文 英文	專長	1.
		學科	2.
論文所屬領域:			
大會排定論文發表方式: ☐ oral ☐ poster ☐ others			
申請人為 ☐ 第一作者 ☐ 責任作者 ☐ 其他			
大會是否已補助費用: ☐ 否 ☐ 是: ☐ 機票費 元 ☐ 生活費 元 ☐ 註冊費 元 ☐ 其他			
申請補助項目: ☐ 機票費(依標準) 元 ☐ 註冊費 元 ☐ 生活費 元 (*務請填寫)			
有無向其他機構申請補助 ☐ 有(機構名稱) ☐ 無			
申請人近五年內與本項國際會議有關之經歷(如出席相關性會議等請註明時間、重要性、補助機關並提出相關證明文件,由最近參加者填起)			
申請人近五年內與本項國際會議有關之重要代表作(如篇幅不足,請另紙填寫)			
另請檢附右列文件各三份隨同本申請表	1. 國際會議主辦單位致申請人本人之正式邀請函,或論文被接受發表之證明文件(信函或電子郵件)等影本。 2. 擬發表之論文摘要及論文全文(中文以外)影本(論文以在國內完成而尚未發表者為限)。 3. 最近五年內最具代表性之著作抽印本或影印本。 4. 國際會議日程表、會議有關資料及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以上各件每份請依編號順序以浮籤標記,由上而下,整理齊全)		
茲證明本申請案未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論文之共同作者同意本人於會中發表,且並未以同一論文向其他單位申請經費補助。			
填表人:		指導老師:	共同作者: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系所主管	院長	研發處綜合業務組	研發長

附件 十九～一（修正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辦法

九十二年四月十日九十一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二日海研綜字第 0920003024 號公布

九十三年十二月九日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海研綜字第 0930011204 號令公布

94 年 9 月 15 日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

95 年 5 月 4 日 9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

95 年 5 月 日海研綜字第 號令公布

一、本辦法依「教育部補助國內大學校院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處理要點」第三條訂定。

二、申請資格：具本校學籍之博士班研究生，且其擬發表之論文須以本校名義發表者為限。

三、申請程序：

1. 申請單位：由申請人檢附相關申請資料向研發處綜合業務組提出申請。

2. 申請期限：國際會議舉行日期三十日前，以利審查，逾期不予受理。

3. 申請文件：

(1)「教育部補助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申請表」。

(2)國際會議主辦單位致申請人本人之正式邀請函，或論文被接受發表之證明文件（信函或電子郵件）等影印本。

(3)擬發表之論文摘要及論文全文（中文以外）影本。（論文以在國內完成而尚未發表者為限，該論文若係合著者，每一論文以補助一人為限，並須請其他合著者於申請表中未以同一論文向其他單位申請補助之簽名具結）。

(4)最近五年內最具代表性之著作抽印本或影印本。

(5)國際會議日程表、會議有關資料及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四、補助項目：

1. 往返機票：由國內至國際會議舉行地點最直接航程之本國籍往返經濟艙機票，依實際支付金額補助，由受補助人先自行墊購。以搭乘本國籍之班機為限。

2. 會議之註冊費（不包括其他雜支如論文集、會員年費、餐費等）。

3. 會議期間（發表論文當日及前後各一日）之生活費。

4. 因經費有限，原則上以補助往返機票或會議之註冊費，生活費從嚴審核。

五、本校審查各申請案，其核准原則如下：

1. 總補助額度以當年度教育部補助本校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經費為限，額度用畢將公告於本校研發處網站。

2. 依照申請者擬參加國際會議之性質、及其在學術上之國際知名度、重要性及申請者之研究潛力、其所提論文之原創性、重要性、在該領域的貢獻及研究成果為主要之評審標準。由本校學術獎勵委員會審查，並視教育部經費情況酌予補助往返機票或會議之註冊費或生活費。

3. 每一論文不論是否合著，皆以補助一人發表為限。若申請參加同一會議之學生超過一人時，得酌予限定補助人數，一般性之會議，以不超過二人為原則，大型國際會

議得視會議之性質、規模及重要性，酌予增加。

4. 同一申請人於就學期間僅能獲本項補助一次為原則。

5. 申請者不得同時或分別向其他機關申請同案補助，如經查出，則予以退件。於結案後如有不足，得向學校或私人團體申請者，不在此限。

6. 凡向教育部申請赴大陸地區出席國際會議之補助，該國際會議應為國際組織主辦或國際組織主辦大陸地區協辦者，始予受理。

六、獲本校核定補助者，如有變更行程或取消行程時，應事先經校長同意。

七、經費報銷歸墊方式：受補助者於會議舉行完畢後一個月內，須於同一會計年度內，檢齊下列文件黏附於「支出憑證黏存單」，並經所屬單位主管及會計人員審核蓋章後，送研發處綜合業務組彙整報部。

1. 「教育部補助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申請表」。

2. 國外出差旅費報告表：

(1) 機票票根(若無法搭乘本國籍班機，得由本人填具因公出國人員搭乘外國籍航空公司班機申請書，經校長核定後，可改搭外國籍航空公司班機。如未附申請書，依照行政院之規定，其購買機票之價款，不予核銷。)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及因公出國人員搭乘外國籍航空公司班機申請書正本(格式請逕自本部國際文教處網頁 <http://www.edu.tw/bicer/c73.htm> 下載)另倘係電子機票，請加附登機證。

(2) 註冊費收據、外幣兌換水單或實際出國前一天(如逢假日往前順延)之臺灣銀行賣出即期美元參考匯價為依據報支。

(3) 生活費依據行政院頒「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後附之「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計支。

3. 會議手冊列有參加者(即申請人)部分之影本。

八、受補助者於會議舉行完畢後一個月內應提報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人員出國報告提要、出席國際會議報告書及發表論文全文等製作成網頁【電子檔傳送 tr@mail.ntou.edu.tw】(格式請逕自教育部國際文教處網頁 <http://www.edu.tw/bicer/c73.htm> 下載)。

九、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發布後施行。

附件 二十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第一款： 當然委員：副校長、學務長、總務長、軍訓室主任、人事室主任、會計主任、生活輔導組組長、衛生保健組組長、事務組組長、環安組組長、護理師及員生消費合作社理事主席。	第三條第一款： 當然委員：副校長、學務長、總務長、軍訓室主任、人事室主任、會計室主任、生活輔導組組長、衛生保健組組長、事務組組長、環安組組長、員生消費合作社理事主席。	1. <u>會計室主任</u> 修正為 <u>會計主</u> 2. 增設 <u>護理師</u> 為當然委員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

九十四年元月七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 一、本校為加強推廣學校衛生工作，促進教職員工生之身心健康，及改善學校環境衛生，依據教育部「學校衛生保健實施辦法」及「加強大專院校學校衛生工作計劃」，特成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 二、本委員會之任務如左：
 - (一) 本校年度衛生工作計劃之審議。
 - (二) 本校年度衛生工作之督導及檢討。
 - (三) 本校環境衛生之督導及檢討。
 - (四) 本校衛生保健業務及宣導工作之督導及檢討。
 - (五) 審議本校餐廳外包、督導本校餐廳經營事宜。
 - (六) 督導本校餐飲單位之衛生檢查。
 - (七) 其他有關學校衛生事宜。
- 三、本委員會由左列人員組成之：
 - (一) 當然委員：副校長、學務長、總務長、軍訓室主任、人事室主任、會計室主任、生活輔導組組長、衛生保健組組長、事務組組長、環安組組長、員生消費合作社理事主席。
 - (二) 推選委員：由各學院（人文社會科學院含體育室）推選代表一人；職員代表一人由人事室推選之；工友代表一人由事務組推選之。推選委員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一次。
 - (三) 學生代表五人，由執行秘書薦舉學生衛生組織幹部，得參與本委員會議。
 - (四) 學生衛生組織成立，由學務長負責遴選，任期為一學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 四、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副校長兼任，負責委員會之召集，置副主任委員三人，由學務長、總務長、軍訓室主任兼任；三位副主任委員輪值年度值勤，督導本委員會之任務推動。
- 五、本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衛生保健組組長兼任，協助主任委員處理本會會務。下置行政、衛生、總務、環安幹事四人，執行業務相關事務：
 - (一) 行政幹事：由生活輔導組組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會會議之召開、文書處理與保管及一般行政事務。
 - (二) 衛生幹事：由衛生保健組組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校年度衛生工作計劃之擬定及督導、考核餐飲之衛生。
 - (三) 總務幹事：由事務組組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校餐飲場所之借用、外包簽約、設計、修繕、餐飲單位水電安全等事項。

(四) 環安幹事：由環安組組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校環境衛生年度計劃之擬定、環保及消防安全、餐飲單位環境衛生等事項。

- 六、本委員會各委員、幹事及學生代表均為無給職。
- 七、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開會二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八、本委員會開會時得視需要邀請校內、外有關人員列席。
- 九、本委員會議決之事項送請本校有關單位分別執行之。
- 十、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附件 二十～一（修正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

89年5月11日行政會議通過

94年1月7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5年4月13日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95年5月4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校為加強推廣學校衛生工作，促進教職員工生之身心健康、及改善學校環境衛生，依據教育部「學校衛生保健實施辦法」及「加強大專院校學校衛生工作計劃」，特成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 二、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本校年度衛生工作計劃之審議。
 - （二）本校年度衛生工作之督導及檢討。
 - （三）本校環境衛生之督導及檢討。
 - （四）本校衛生保健業務及宣導工作之督導及檢討。
 - （五）審議本校餐廳外包、督導本校餐廳經營事宜。
 - （六）督導本校餐飲單位之衛生檢查。
 - （七）其他有關學校衛生事宜。
- 三、本委員會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 （一）當然委員：副校長、學務長、總務長、軍訓室主任、人事室主任、會計主任、生活輔導組組長、衛生保健組組長、事務組組長、環安組組長、護理師、員生消費合作社理事主席。
 - （二）推選委員：由各學院（人文社會科學院含體育室）推選代表一人；職員代表一人由人事室推選之；工友代表一人由事務組推選之。推選委員任期二年，連選得連一次。
 - （三）學生代表五人，由執行秘書薦舉學生衛生組織幹部，得參與本委員會議。
 - （四）學生衛生組織成立，由學務處負責遴選，任期為一學年，連選得連任一次。
- 四、本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副校長兼任，負責委員會之召集，置副主任委員三人，由學務長、總務長、軍訓室主任兼任；三位副主任委員輪值年度值勤，督導本委員會之任務推動。
- 五、本委員會置執行秘書一人，由衛生保健組組長兼任，協助主任委員處理本會會務。下置行政、衛生、總務、環安幹事四人，執行業務相關事務：
 - （一）行政幹事：由生活輔導組組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會會議之召開、文書處理與保管及一般行政事務。
 - （二）衛生幹事：由衛生保健組組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校年度衛生工作計劃之擬定及督導、考核餐飲之衛生。
 - （三）總務幹事：由事務組組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校餐飲場所之借用、外包簽約、設計、修繕、餐飲單位水電安全等事項。
 - （四）環安幹事：由環安組組長指定人選兼任。負責本校環境衛生年度計劃之擬定、環保及消防安全、餐飲單位環境衛生等事項。

- 六、 本委員會各委員、幹事及學生代表均為無給職。
- 七、 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開會二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八、 本委員會開會時得視需要邀請校內、外有關人員列席。
- 九、 本委員會議決之事項送請本校有關單位分別執行之。
- 十、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

附件 二十一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餐飲單位衛生管理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章第三條： 各餐飲單位工作人員(含工讀生)於上工前，應先完成餐飲作業人員之健康檢查，檢查合格者，由權責單位核發工作證，始得受雇(聘)用，並依規定定期持續辦理健康檢查。	第二章第三條： 各餐飲單位工作人員於上工前，應先完成餐飲作業人員之健康檢查，檢查合格者，由權責單位發予工作證，始得受雇(聘)用，並依規定定期持續辦理健康檢查。	各餐飲單位工作人員增列(含工讀生)。 <u>發予</u> 改為 <u>核發</u>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餐飲單位衛生管理辦法

九十三年五月十三日行政會議通過
九十三年五月二十八日公布

第一章 宗旨

- 第一條 為維護及增進校區良好的飲食環境，確保餐飲單位膳食之品質與衛生，依據本校「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訂定本辦法。

第二章 管理作業

- 第二條 各餐飲單位應負責對雇(聘)用員工之個人衛生、作業方式等予以管理與教育，以確保膳食之衛生及安全。
- 第三條 各餐飲單位工作人員於上工前，應先完成餐飲作業人員之健康檢查，檢查合格者，由權責單位發予工作證，始得受雇(聘)用，並依規定定期持續辦理健康檢查。
- 第四條 各餐飲單位工作人員應養成良好之個人衛生習慣，及依正確之方式調理與烹調食品，防範影響衛生及安全之情事發生，以保證膳食之品質。
- 第五條 各餐飲單位員工作業時，應一律穿戴整齊清潔之制服(以淺色為原則)、帽子、口罩及工作鞋，並需配戴附照片之個人工作證，以資識別。
- 第六條 各餐飲單位應將當日各項膳食(餐盒)樣品乙份，確實分裝包妥，再予以冷藏留存四十八小時，以備查驗。
- 第七條 各餐飲單位發生食物中毒時，應速通知本校衛生保健組，且立即暫停營業，接受相關單位調查。若確定其有缺失，應立即改善且接受複檢，於複檢合格且盡醫療賠償之責後，始得繼續營業。權責單位得視情況終止契約並依法追究。
- 第八條 衛生保健組舉辦膳食衛生講習，各餐飲單位負責人與員工均須參加，非有特殊情事不得藉故缺席。

第三章 衛生檢查

- 第九條 定期檢查：衛生保健組每週至各餐飲單位檢查個人及作業、調理及倉庫等場所之衛生乙次，日期由檢查人員擇定之。發現缺失，立即督促餐飲單位改進，並視需要得隨時不定期檢查。
- 第十條 衛生檢查結果列入每學期評比，每月公告各餐飲單位之缺失及違規情形。
- 第十一條 食品抽驗
- 一、衛生保健組對可疑食品，得抽樣送往政府衛生單位施行化驗，其費用由學校負責。
 - 二、化驗結果，其反應不合格時，按罰則規定處理，並督促限期改進。

第四章 罰則

第十二條 各餐飲單位應遵守「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膳食衛生安全管理自行檢查表」內之各事項，違者受以下處分：

- 一、違規事項屬於衛生檢查結果違規通知書中第三級事項者，第一次 予以輔導，第二次則罰違規金新台幣壹仟元整，並採連續罰款。
- 二、違規事項屬於衛生檢查結果違規通知書中第二級事項者，罰違規金新台幣貳仟元整，並採連續罰款。
- 三、重大缺失足以嚴重影響用餐者之健康及安全時，應責令暫停營業，直至改善且複檢合格為止，否則得以終止契約。

第五章 附則

第十三條 各餐飲單位除執行本辦法外，另須遵守衛生署、教育部等單位，及本校所制頒之相關法令規定。

第十四條 本辦法為本校各餐飲單位承包契約之當然附件。

第十五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 二十一～一（修正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餐飲單位衛生管理辦法

93年5月13日行政會議通過

93年5月28日公布

95年5月4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章 宗旨

第一條 為維護及增進校區良好的飲食環境，確保餐飲單位膳食之品質與衛生，依據本校「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訂定本辦法。

第二章 管理作業

- 第二條 各餐飲單位應負責對雇(聘)用員工之個人衛生、作業方式等予以管理與教育，以確保膳食之衛生及安全。
- 第三條 各餐飲單位工作人員(含工讀生)於上工前，應先完成餐飲作業人員之健康檢查，檢查合格者，由權責單位核發工作證，始得受雇(聘)用。並依規定定期持續辦理健康檢查。
- 第四條 各餐飲單位工作人員應養成良好之個人衛生習慣，及依正確之方式調理與烹調食品，防範影響衛生及安全之情事發生，以保證膳食之品質。
- 第五條 各餐飲單位員工作業時，應一律穿戴整齊清潔之制服(以淺色為原則)、帽子、口罩及工作鞋，並需配戴附照片之個人工作證，以資識別。
- 第六條 各餐飲單位應將當日各項膳食(餐盒)樣品乙份，確實分裝包妥，再予以冷藏留存四十八小時，以備查驗。
- 第七條 各餐飲單位發生食物中毒時，應速通知本校衛生保健組，且立即暫停營業，接受相關單位調查。若確定其有缺失，應立即改善且接受複檢，於複檢合格且盡醫療賠償之責後，始得繼續營業。權責單位得視情況終止契約並依法究辦。
- 第八條 衛生保健組舉辦膳食衛生講習，各餐飲單位負責人與員工均須參加，非有特殊情事不得藉故缺席。

第三章 衛生檢查

- 第九條 定期檢查：衛生保健組每週至各餐飲單位檢查個人及作業、調理及倉庫等場所之衛生乙次，日期由檢查人員擇定之。發現缺失，立即督促餐飲單位改進，並視需要得隨時不定期檢查。
- 第十條 衛生檢查結果列入每學期評比，每月公告各餐飲單位之缺失及違規情形。
- 第十一條 食品抽驗
- 一、衛生保健組對可疑食品，得抽樣送往政府衛生單位施行化驗，其費用由學校負責。
 - 二、化驗結果，其反應不合格時，按罰則規定處理，並督促限期改進。

第四章 罰則

- 第十二條 各餐飲單位應遵守「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膳食衛生安全管理自行檢查表」內之各

事項，違者受以下處分：

- 一、違規事項屬於衛生檢查結果違規通知書中第三級事項者，第一次予以輔導，第二次則罰違規金新台幣壹仟元整，並採連續罰款。
- 二、違規事項屬於衛生檢查結果違規通知書中第二級事項者，罰違規金新台幣貳仟元整，並採連續罰款。
- 三、重大缺失足以嚴重影響用餐者之健康及安全時，應責令暫停營業，直至改善且複檢合格為止，否則得以終止契約。

第五章 附則

第十三條 各餐飲單位除執行本辦法外，另須遵守衛生署、教育部等單位，及本校所制頒之相關法令規定。

第十四條 本辦法為本校各餐飲單位承包契約之當然附件。

第十五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 二十二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言論廣場使用要點（草案）

- 1、本校為提昇理性言論風氣，培養民主法治素養，促進教師、行政人員、學生之溝通，以凝聚眾人智慧，共創理想之學術環境，特設立「言論廣場」。
- 2、發表言論者，限本校學生及教職員工身份者，學生需註明真實姓名學號及系級，教師需註明真實姓名及系別，行政人員需註明真實姓名及單位，文責由作者自負。
- 3、本校秘書室為言論廣場之管理單位。
- 4、言論發表需加註張貼時間，以1星期為限，其篇幅以海報紙壹張全開為限，張貼期滿，由張貼人自行取下或由管理單位處理。
- 5、凡內容文字與原件相同之言論，以第一次張貼時間為準，不得重複張貼。
- 6、言論發表以不違反學校規定、不作人身攻擊、廣告行為、競選宣傳或不破壞校譽為原則。
- 7、報刊雜誌廣告或影印之言論不屬個人言論，不得張貼。
- 8、各學術、行政單位公告及學生社團、學會海報，應依規定張貼公告欄或海報欄，不納入本廣場範圍。
- 9、管理單位應將每週之言論，彙整並向有關單位反應，並將處理情形公告之。
- 10、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佈施行。

附件 二十三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九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

(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次行政會通過)

年	月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舉 辦 事 項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	八月			1	2	3	4	5	(1)第一學期開始
		6	7	8	9	10	11	12	(7)94 暑修第二期開始上課(7-14)研究所新生住宿電腦抽籤申請
		13	14	15	16	17	18	19	(21-28)大學部新生住宿申請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九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6)暑假結束，學生宿舍開放
		一	17	18	19	20	21	22	(18)舊生及研究生新生開始上課，研究生及進修推廣教育班別新生體檢，進修推廣教育班別新生註冊及新生訓練(19-22)舊生註冊(19)研究生新生註冊，日間部新生體檢，進修學士班新生開始上課(20)日間部新生註冊(21-22)日間部新生訓練及選課說明(25-26)准假學生補註冊(18-25)951 舊生第三階段電腦選課作業
		二	24	25	26	27	28	29	(22-29)新生電腦選課作業(25)日間部新生開始上課(25-27)新生申請抵免學分(23)碩士在職專班新生座談會
	十月	三	1	2	3	4	5	6	(3-4)人工特殊加選及超修學分申請(6)中秋節(放假一天)10月上旬預官考選報名作業
		四	8	9	10	11	12	13	(10)國慶日(放假一天)(13)選課上網確認截止日
		五	15	16	17	18	19	20	(19)本校五十三週年校慶(運動嘉年華)(21)英文會考
		六	22	23	24	25	26	27	(20-31)碩士生學位考試申請
		七	29	30	31				
	十一月				1	2	3	4	
		八	5	6	7	8	9	10	
		九	12	13	14	15	16	17	(12-18)期中考試
		十	19	20	21	22	23	24	(20-1) 951 期中退選作業(24)學分費繳交截止日
		十一	26	27	28	29	30		(30)博士生學位考試申請截止日
	十二月						1	2	
		十二	3	4	5	6	7	8	
		十三	10	11	12	13	14	15	(11-15)輔系、雙主修及各類學程申請
		十四	17	18	19	20	21	22	(15-21)952 第一階段電腦選課作業
		十五	24	25	26	27	28	29	(27-29)952 電腦選課抽籤作業
九十六年	一月	十六	31						
			1	2	3	4	5	6	(1)開國紀念日(放假一天)
		十七	7	8	9	10	11	12	(8-12)952 第二階段電腦選課作業
		十八	14	15	16	17	18	19	(14-20)學期考試。
			21	22	23	24	25	26	1月下旬預官考選考試(21)寒假開始
			28	29	30	31			(31)第一學期結束，研究生論文繳交截止日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

(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次行政會通過)

年	月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舉 辦 事 項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	二月						1	2	3	(1)第二學期開始
			4	5	6	7	8	9	10	2月上旬預官考選成績公佈放榜
			11	12	13	14	15	16	17	(15-16)教職員彈性放假(17)除夕
			18	19	20	21	22	23	24	(18-20)春節(依行政院規定辦理)(21-22)春節補假(依行政院規定辦理)(23)教職員彈性放假 (24)寒假結束,學生宿舍開放
	三月	一	25	26	27	28				(25)開始上課(26-27)註冊(1-2)准假學生補註冊(26-5)952第三階段電腦選課(28)和平紀念日(依行政院規定辦理)
		二	4	5	6	7	8	9	10	(8-9)952 人工特殊加選及超修學分申請
		三	11	12	13	14	15	16	17	
		四	18	19	20	21	22	23	24	3月中旬預官選填官科梯次入營志願表作業(23)選課上繳截止日期
		五	25	26	27	28	29	30	31	(26-2)大學部舊生及研究所舊生床位保留申請 3月下旬國防工業訓練預官申請作業 (5)民族掃墓節(放假一天)(4、6)敦親活動(放假二天)
	四月	六	1	2	3	4	5	6	7	
		七	8	9	10	11	12	13	14	
		八	15	16	17	18	18	20	21	(20-30)碩士生學位考試申請
		九	22	23	24	25	26	27	28	(22-28)期中考試 (30-4)轉系申請(30-9)教育學程申請
	五月	十	29	30						(30-11)期中退選作業(4)學分費繳交截止日(10-11)變更轉系申請(30-7)大學部舊生及研究所舊生住宿電腦抽籤申請
		十一	6	7	8	9	10	11	12	
		十二	13	14	15	16	17	18	19	5月中旬預官錄取及入營通知
		十三	20	21	22	23	24	25	26	(21-25)暑修第一期登記(25)轉系考試(25-31)961 第一階段電腦選課(27-2)應屆畢業生學期考試(28-4)學生宿舍暑期住宿申請。(31) 博士生學位考試申請截止日
		十四	27	28	29	30	31			
	六月	十五	3	4	5	6	7	8	9	(7)水上運動會
		十六	10	11	12	13	14	15	16	(11-13)電腦選課抽籤作業(16)畢業典禮
		十七	17	18	19	20	21	22	23	(19)端午節(放假一天)(18-22)961 第二階段電腦選課(20-25)研究所新生暑期住宿申請
		十八	24	25	26	27	28	29	30	(24-30)學期考試
	七月		1	2	3	4	5	6	7	(1)暑假開始(2)95 暑修第一期開始上課
			8	9	10	11	12	13	14	(9-13) 暑修第二期登記
			15	16	17	18	19	20	21	(20-27)研究所新生床位保留申請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1)第二學期結束,研究生畢業論文繳交截止日

行事曆各組彙整意見

生輔組：無意見

軍訓室：無意見

祕書室：無意見

電算中心：無意見

出納組：無意見

衛保組：無意見

師培中心：無意見

進修組：9/(19) 研究生新生註冊，日間部新生體檢，進修學士班新生開始上課。9/(25)

日間部新生開始上課

住輔組：8/(21-28)大學部新生住宿申請

體育室：10/(19)本校五十三週年校慶(運動嘉年華) 6/(7)水上運動會

註冊組：4/(20-30)碩士生學位考試申請

課務組：9/(18-25) 951 舊生第三階段電腦選課作業 9/(22-29) 新生電腦選課作業 10(13)

選課上網確認截止日 10/(21)英文會考 2/(26-5)952 第三階段電腦選課

3/(8-9)952 人工特殊加選及超修學分申請 3/(23)選課上網確認截止日

6/(18-22)961 第二階段電腦選課

人事室：2/(15-16)教職員彈性放假 6/18 彈性放假(取消為宜)

附件 二十三～一（修正後）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九十五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

（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次行政會通過）

年	月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舉 辦 事 項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	八月			1	2	3	4	5	(1)第一學期開始
		6	7	8	9	10	11	12	(7)94 暑修第二期開始上課(7-14)研究所新生住宿電腦抽籤申請
		13	14	15	16	17	18	19	(21-28)大學部新生住宿申請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九月						1	2	
			3	4	5	6	7	8	
			10	11	12	13	14	15	(16)暑假結束，學生宿舍開放
		一	17	18	19	20	21	22	(18)舊生及研究生新生開始上課，研究生及進修推廣教育班別新生體檢，進修推廣教育班別新生註冊及新生訓練(19-22)舊生註冊(19)研究生新生註冊，日間部新生體檢，進修學士班新生開始上課(20)日間部新生註冊(21-22)日間部新生訓練及選課說明(25-26)准假學生補註冊(18-25)951 舊生第三階段電腦選課作業
		二	24	25	26	27	28	29	(22-29)新生電腦選課作業(25)日間部新生開始上課(25-27)新生申請抵免學分(23)碩士在職專班新生座談會
	十月	三	1	2	3	4	5	6	(3-4)人工特殊加選及超修學分申請(6)中秋節(放假一天) 10 月上旬預官考選報名作業
		四	8	9	10	11	12	13	(10)國慶日(放假一天) (13)選課上網確認截止日
		五	15	16	17	18	19	20	(19)本校五十三週年校慶(運動嘉年華)(21)英文會考
		六	22	23	24	25	26	27	(20-31)碩士生學位考試申請
		七	29	30	31				
	十一月				1	2	3	4	
		八	5	6	7	8	9	10	
		九	12	13	14	15	16	17	(12-18)期中考試
		十	19	20	21	22	23	24	(20-1) 951 期中退還作業(24)學分費繳交截止日
		十一	26	27	28	29	30		(30)博士生學位考試申請截止日
	十二月						1	2	
		十二	3	4	5	6	7	8	
		十三	10	11	12	13	14	15	(11-15)補系、雙主修及各類學程申請
		十四	17	18	19	20	21	22	(15-21)952 第一階段電腦選課作業
		十五	24	25	26	27	28	29	(27-29)952 電腦選課抽籤作業
九十六年	一月	十六	31						
			1	2	3	4	5	6	(1)開國紀念日(放假一天)
		十七	7	8	9	10	11	12	(8-12)952 第二階段電腦選課作業
		十八	14	15	16	17	18	19	(14-20)學期考試。
			21	22	23	24	25	26	1 月下旬預官考選考試(21)寒假開始
			28	29	30	31			(31)第一學期結束，研究生論文繳交截止日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

(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次行政會通過)

年	月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星期六	舉 辦 事 項
中華民國九十六年	二月						1	2	3	(1)第二學期開始
			4	5	6	7	8	9	10	2月上旬預官考選成績公佈放榜
			11	12	13	14	15	16	17	(15-16)教職員彈性放假(17)除夕
			18	19	20	21	22	23	24	(18-20)春節(依行政院規定辦理)(21-22)春節補假(依行政院規定辦理)(23)教職員彈性放假 (24)寒假結束,學生宿舍開放
		一	25	26	27	28				(25)開始上課(26-27)註冊(1-2)准假學生補註冊(26-5)952
	三月						1	2	3	第三階段電腦選課(28)和平紀念日(依行政院規定辦理)
		二	4	5	6	7	8	9	10	(8-9)952 人工特殊加選及超修學分申請
		三	11	12	13	14	15	16	17	
		四	18	19	20	21	22	23	24	3月中旬預官選填官科梯次入營志願表作業(23)選課上網確認截止日
		五	25	26	27	28	29	30	31	(26-2)大學部舊生及研究所舊生床位保留申請
	四月	六	1	2	3	4	5	6	7	3月下旬國防工業訓練預官申請作業 (5)民族掃墓節(放假一天)(4、6)敦親活動(放假二天)
		七	8	9	10	11	12	13	14	
		八	15	16	17	18	18	20	21	(20-30)碩士生學位考試申請
		九	22	23	24	25	26	27	28	
		十	29	30						(22-28)期中考試 (30-4)轉系申請(30-9)教育學程申請 (30-11)期中退選作業(4)學分費繳交截止日(10-11)變更轉系申請(30-7)大學部舊生及研究所舊生住宿電腦抽籤申請
	五月	十一	6	7	8	9	10	11	12	
		十二	13	14	15	16	17	18	19	5月中旬預官錄取及入營通知
		十三	20	21	22	23	24	25	26	(21-25)暑修第一期登記(25)轉系考試(25-31)961 第一階段電腦選課(27-2)應屆畢業生學期考試(28-4)學生宿舍暑期住宿申請。(31) 博士生學位考試申請截止日
		十四	27	28	29	30	31			
		十五	3	4	5	6	7	8	9	(7)水上運動會
	六月	十六	10	11	12	13	14	15	16	(11-13)電腦選課抽籤作業(14-22)961 第二階段電腦選課 (16)畢業典禮(全校教職員工上班一天)
		十七	17	18	19	20	21	22	23	(18)補假一天(19)端午節(放假一天) (20-25)研究所新生暑期住宿申請
		十八	24	25	26	27	28	29	30	(24-30)學期考試
	七月		1	2	3	4	5	6	7	(1)暑假開始(2)95 暑修第一期開始上課
			8	9	10	11	12	13	14	(9-13) 暑修第二期登記
			15	16	17	18	19	20	21	(20-27)研究所新生床位保留申請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1)第二學期結束,研究生畢業論文繳交截止日

附件 二十四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生命科學院水產養殖學系附設養殖水產品檢驗中心設置辦法

94年10月6日經系務會議通過

95年5月3日經院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生命科學院水產養殖學系(以下簡稱本系)，依優良水產品檢驗中心組織協調會，設立本系養殖水產品檢驗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訂定本中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以提升本學院及本系相關教學、研究及服務之績效。
- 第二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本系系主任就本系相關計畫執行人或專任老師中提請校長聘兼之，綜理本中心業務。
- 第三條 本中心之職掌如下：
- 一、執行相關檢驗計畫。
 - 二、支援本系或本學院教學實習儀器設備及場所。
 - 三、協助本系或本學院師生進行學術研究。
 - 四、提供各項檢驗技術之諮詢服務。
 - 五、辦理各項檢驗技術之建教合作計畫。
- 第四條 本中心之檢驗服務項目及收費標準係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相關公告訂定之。
- 第五條 本中心所需經費，得接受政府機關或公、民營機關之贊助及委託計畫，並以自給自足為原則。各項經費之收支，納入預算程序，依本校之相關規定辦理。
- 第六條 本中心因業務需要，得雇用專、兼任工作人員、助理、工讀生若干人。
- 第七條 本中心因業務需要，可由本系或本學院教師兼任研究發展、試驗指導、報告審核、諮詢服務等工作。
- 第八條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九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後，報請行政會議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二十四～一（修正後）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生命科學院水產養殖學系附設水產品檢驗中心設置辦法

- 第一條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生命科學院水產養殖學系(以下簡稱本系)，依國立台灣海洋大學研究中心設置準則，設立本系水產品檢驗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並訂定本中心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以提升本學院及本系相關教學、研究及服務之績效。
- 第二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系主管就該系專任教師簽請院長同意，報請校長聘兼之。中心主任任期一任三年。
- 第三條 本中心之職掌如下：
- 一、執行相關檢驗計畫。
 - 二、支援本系或本學院教學實習儀器設備及場所。
 - 三、協助本系或本學院師生進行學術研究。
 - 四、提供各項檢驗技術之諮詢服務。
 - 五、辦理各項檢驗技術之建教合作計畫。
- 第四條 本中心之檢驗服務項目及收費標準由本中心另訂之。
- 第五條 本中心所需經費，得接受政府機關或公、民營機關之贊助及委託計畫。各項經費以自給自足為原則，並納入校務基金，依相關規定辦理。
- 第六條 本中心得依「國立台灣海洋大學進用專案計畫教學人員、研究人員暨工作人員實施原則」規定約聘研究人員暨工作人員若干人。
- 第七條 本中心因業務需要，可由本系或本學院教師兼任研究發展、試驗指導、報告審核、諮詢服務等工作。
- 第八條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九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送院核備，報請行政會議核備後發布實施。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 簽到單

時間：95 年 5 月 4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

主席：林副校長三賢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副校長		林三賢	林三賢	
教務長		李國誥	李國誥	
研發長		李選士	李選士	
學生事務長		莊慶達	莊慶達	
總務長		葉榮華	葉榮華	
圖書館館長		賴禎秀	賴禎秀	
體育室主任		麥吉誠	麥吉誠	
軍訓室主任		蔡國珍	蔡國珍	
秘書室主任秘書		歐慶賢	歐慶賢	
人事室主任		陳明忠	陳明忠	
會計主任		韓廷勳	韓廷勳	
電算中心主任		梁德容	梁德容	
校友服務中心主任		陳基國	陳基國	

職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海運暨管理學院院長	林成原	林成原	
生命科學院院長	陳建初	陳建初	
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院長	倪怡訓	倪怡訓	
工學院院長	柯永澤	柯永澤	
電機資訊學院院長	郭斯彥	郭斯彥	
人文社會學院院長	孫寶年	孫寶年	
商船系主任	張啟隱	張啟隱	
航管系主任	張志清	張志清	
運輸系主任	廖坤靜	廖坤靜	
輪機系主任	王正平	王正平	
食料系主任	蕭泉源	蕭泉源	
養殖系主任	沈士新		
生科系主任暨生技所所長	唐世杰	唐世杰	
海生所所長	陳天任		
環資系主任	何宗儒	何宗儒	
環漁系主任	李明安	李明安	

職 稱	姓 名	簽 到	備 註
應地所所長	王天楷	王天楷	
海資所所長	劉光明		
海洋環境化學與生態研究所所長	夏復國		
系工系主任	王偉輝	王偉輝	
河工系主任	張建智	張建智	
機械系主任	林鎮洲	林鎮洲	
材料所所長	朱 瑾	朱瑾	
電機系主任	洪賢昇	洪賢昇	
資工系主任	賴榮滄		
通訊與導航系主任	安仲芳		
光電所所長	江海邦	江海邦	
教育研究所所長師資培育中心主任	羅綸新	羅綸新	
經濟所所長	孫金華	孫金華	
海法所所長	陳荔彤		校外開會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曾子良	曾子良	
外語教學中心主任	蕭聰淵	蕭聰淵	